

抗戰文獻特輯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

張伯苓題



國難之險，險於覆舟，
應戰之急，急於救火，
凡我同胞！安危相關，生死與共，
惟有盡一切努力，忍一切犧牲，以求貫澈
抗戰之惟一目的。



80759936

國民參政會慰勞蔣委員長電

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賜鑒：禦侮軍興，已逾一載，我主公主持戎事，寢食不遑，以大義領導全民，以公理昭示世界，使侵略者竭其堅甲利兵而不能搖動全國之人心，肆其縱橫捭闔而不能淆亂友邦之耳目。憂勤萃於一身，功烈高於億衆。同人等敬念勞苦，共切欽遲，際茲集會之始，敢佈慰勞之忱，同心一德，儻克濟於艱難，嘗臚臥薪，冀終躋乎強盛，謹佈胸臆，維祈鑒察。國民參政會叩魚（七月六日）。

國民參政會慰勞前方將士電

前方各位將士均鑒：寇勢猖獗，戰禍日亟，強據疆土，屠戮同胞，血氣之倫，同深憤慨，幸賴我忠勇將士，躬冒矢石，勇往直前，出入生死，無間寒暑，轉戰經年，躬當勦討。奏。非唯全國國民同深感佩，抑且世界人共致敬仰。同人等謬膺徵選，集會一堂，匹夫有責，敢辭勞瘁，自當勉竭股肱，共濟艱危。深冀我忠勇將士，秉承中央政府之命令，服從最高統帥之指揮，再接再厲，殲彼兇頑，不屈不撓，益宏英譽，則失地之恢復可期，最後之勝算可操。尤有進者，諸將士馳驅鋒鏑，爲國犧牲，諸將士之家屬，諸將士之負担，即全國人民之家屬，諸將士之負擔，即全國人民之負擔。諸盡棉薄，固有定章，而對於諸將士之家庭需要，全國人民必民國屬台察。維其責任，尙祈遠釋匪懷，努力殺賊，同人等必民國屬台察。諸盡棉薄，以爲後盾。旌旗在望，佇候捷音，馳電敬勞。

國民參政會叩魚（七月六日）。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目錄

國民參政會慰勞蔣委員長電

國民參政會慰勞前方將士電

一、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簡述……………二二二二

二、大會宣言……………三一一一〇

三、開會詞

- (一) 汪議長開幕詞……………一一一一六
- (二) 林主席開幕詞……………一七一一八
- (三) 蔣委員長演辭詞……………一九一一三
- (四) 張副議長致詞……………二三一一二四
- (五) 張參政員一塵答詞……………二五

四、會議十日誌

會議第一日……	二六——二八
會議第二日……	二九——三〇
會議第三日……	三一——三二
會議第四日……	三三——三四
會議第五日……	三四——三六
會議第六日……	三六——三七
會議第七日……	三七——三九
會議第八日……	三九——四二
會議第九日……	
會議第十日……	

五 · 重要決議案

(一)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案……	四三——四五
附參政員陳紹禹擁護 <u>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提案說明</u> ……	四六——四八
(二)改善各級行政機構案……	四九——五〇

附錄

一・國民參政會重要法規

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	一
國民參政會祕書處組織規則.....	五
國民參政會議事規則.....	七

二・參政題名錄

參政員名單.....	一一一二
出席人及來賓.....	一三一四
駐會委員會委員名單.....	一四
第一次大會職員名單.....	一四
第一次大會審查委員會委員名單.....	一五一六

(三)設省縣參議會推進行政完成自治案.....	五〇一五二
(四)各級教育實施案.....	五二
(五)節約運動計劃大綱案.....	五三一一五六

三・輿論

祝國民參政會開幕	一七一一八
祝國民參政會成功	一九一一〇
國民參政會休會	二一一一二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的成功	二三一一六
蘇聯真理報論中國國民參政會議	二七

四・會場別記

大會觀感	二八一一九
旁聽散記	三〇一一三二
休會素描	三二一一三三

五・參政會小統計

參政員統計	三三一一三四
大會提案統計	三四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

一、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簡述

國民參政會，係根據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制定公佈之抗戰建國綱領丁項政治部份第十二條：「組織國民參政機關，團結全國力量，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以利國策之決定與進行」而設立。

參政會對政府施政方針，有討論議決權，有聽取與詢問政府施政報告權，參政會決議案，得建議於政府。此會之設立，實即中華民國樹立民主制度之基礎，具政治史上新興之一頁。

參政會組織條例，於四月十二日由國民政府正式制定公佈，并於六月公佈修正第三條條文後，即由國防最高會議，按照第三條及第四條第一項之規定，分別進行選任參政員，復照第四條第二項規定，提請中央執行委員會指定委員九人，組織資格審議會，詳細審議，經中央常務委員會第八十一次會議通過，共選任參政員二百人。并選定汪兆銘為正議長，張伯苓為副議長，旋又派王世杰為祕書長，彭學沛為副祕書長，而當選之參政員中，除

大部份爲國民黨黨員外，其餘則網羅有各地負有聲望之耆宿和名流，暨共產黨、青年黨、國家社會黨、行動委員會（即第三黨）等高級負責份子，集各黨各派之智力，共謀抗戰建國之成功，誠中華民國精誠團結之具體表現也。

國民參政會第一期集會日期，原定七月一日，嗣因道遠者不及趕到，改期七月五日以前報到，七月六日正式開會，並於七月一日由國民政府公佈議事規則三十七條。會議於七月六日開始，是日上午舉行開幕典禮，出席正副議長正副祕書長，暨參政員一百三十六人，各部院會長官及中外來賓約壹千餘人，宣佈開會後由汪議長主席，進行開會儀式後，正式舉行大會；會期十日，會議中趕到加入者，共出席參政員一百六十二人，至十五日最後一次會議時，根據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九條：「國民參政會休會期間，設置參政會駐會委員會」，以聽取政府各種報告，及參政會之決議案實地經過」之規定，當由議長介紹候選人五十八人，備各參政員選舉時之參考，並指定參政員王亞明等五人爲檢票人，投票結果，參政員張君勸等二十五人當選爲駐會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午後通過大會宣言，舉行休會式。綜計共開大會十次，提案共一百二十五件，由（一）軍事國防（二）外交國際（三）內政（四）財政經濟（五）教育文化、五種審查委員會分別審查，每組會議，多者舉行六次，少者五次，其中以內政、財政經濟兩審查委員會案件爲最多。總觀此次會議，有下列之特點，爲過去會

議所不及，計參政員二百名，除喻維華被刺外，到會者一百六十二人，未出席者三十七人，而未出席者均貪函電請假，可見對職務之重視。其二：議場中雖有辯論，但不涉於情感，議案通過極為順暢，而擁護抗戰建國綱領一案，並全場一致通過。其三：無論大會審查會開會時間，均極準確，一掃不守時間之惡習。其四：政府各院部施政報告，甚為誠懇，不獨書面報告甚為詳盡，即對參政員詢問之答復，無論口頭或書面均極懇切，於議案進行上，便利至多。其五：對獻金運動極為踴躍，影響全國獻金運動不少。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實造威容前未有之紀錄。

二、大會宣言

「國民參政會成立於抗戰周年之日，同人等深知在此國家民族興亡榮辱之交，惟有整個民族精誠團結，堅苦奮鬥，故於本月十二日以全場一致鄭重決議，擁護本年四月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制定之抗戰建國綱領，作為國民政府抗戰時期施政方針，共同在最高統帥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努力奮鬥，以取得最後之勝利，而達到建國之成

功。茲當本會第一次大會休會之日，更本全體公意，作下列之宣言：

我中國民族立國東亞，自古以和平爲國是，民國以來，遵奉孫中山先生之三民主義，期以自由平等之中國，與世界各國共保和平，不料鄰邦日本，竟以征服中國爲國策，以武力侵略爲手段，九一八之變，佔我東北四省，撕毀公約，拒絕調解，否認國聯調查團報告書，使我雖欲委曲退讓和平解決而不可得，迨塘沽停戰後，我政府忍辱負重，仍以和平外交冀其轉圜，全國各界亦勉抑悲憤，服從政府之指導，乃日本軍閥更變本加厲，蠶食冀察等省，蘆溝橋案之起，證明敵閥用心，必欲步步併吞，使我完全喪失立國自存之憑藉而後快，我政府至此，始萬不得已，決定爲生存自衛而抗戰，去年七月蔣委員長在廬山之演詞，即代表政府與全體國民最後之決心，永遠守之弗渝者也。我中華民國本爲統一完整之國家，國民政府實全國國民共戴之政府，自九一八以來，國難嚴重，不但一般無黨派之國民更堅其擁護統一之心。

，即各黨各派亦咸捨小異而趨大同，翊贊統一，共同救國，一年以來，我全體將士忠勇赴戰，壯烈犧牲，我全國國民，包含邊疆各民族，無分黨派宗教職業，一致決心，忍受艱苦，奮鬥到底，蓋中國於敵寇憑陵之日，反得發揚其整個民族之愛國意識與犧牲精神，故日本軍閥雖恃其海陸空之暴力猛烈進攻，而決不能屈中國民族自衛之意志。同人等膺選來會，集議經旬，本深知全民之公意，更熟察時勢之要求，除決議及建議各案提送國防最高會議依法處理外，謹再披瀝悃誠，宣告中外。

其一：中國民族從不敵視日本人民，至今依然，中國抗戰之目的，純為自衛，中國必須恢復其領土主權行政完整，此乃任何國家立國自存之最小限度立場，中國全體國民誓以一切犧牲達此目的，惟根據一年來之事實，不得不向全世界主持正義之各國人民，與良知未泯之日本人民，切實宣述日本軍閥萬惡之罪狀。當戰事發動之始，敵閥猶

詭稱，對中國無侵併之野心，且不與中國民衆爲敵，乃交戰經年，萬惡畢露，凡所佔領之地，莫不殘戮我人民，淫殺我婦女，焚掠我城市鄉村，奪據我公私產業，且一年以來，敵機轟炸，意肆逞兇，老弱婦孺，日死百千，學校醫院，並成焦土，綜其兇行，不但志在消滅我國家之獨立，並將毀滅我一切文化，奪取我一切資源，使中國民族永遠淪於無羞恥，無智識，無生活的奴隸地位而後快。本會茲特代表我全體國民莊嚴宣布，中國民族必以堅強不屈之意志，動員一切物力人力，爲自衛，爲人道，與此窮兇極惡之侵略者長期抵抗，以達到最後勝利之日爲止。

其二：中國在過去一年中，得到世界公論之熱烈的同情與援助，此乃我全體國民所感謝弗忘者，中國對世界本有其一貫的理想方針，即中國民族遵奉孫中山先生之遺教，相信欲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自去年抗戰開

始以來，世界多數國家之政府，與其最大多數之人民，莫不同情中國而譴責日本，在政府方面者，如美國與國聯會員國政府當局之仗義執言，在人民方面者，如各國輿論與人民團體之援華反日，使我國民得精神之安慰，信正義之不孤。本會茲敢鄭重聲明，我四萬萬五千萬之中國國民，必永遠擁護國際和平組織及一切國際和平公約，必永遠贊助世界人士為增進國際和平人類進步之一切努力，同時則希望各友邦政府及人民，熟察世界和平不可分之事實，而各自實踐其對於和平公約與人道上之責任，今後更繼續的並擴大的同情中國，援助中國，而以一切可行之方法，孤立日本，制裁日本。此不但為正義計，且亦為利害謀，日闕有征服世界之野心，中國則為世界和平而奮鬥，此各友邦朝野所深悉，應不待同人等之瀆陳。

其三：更有特別聲明者，敵闕於北平及南京擅設傀儡組織，又稱不以國民政府為對手，並詆毀蔣委員長不遺餘力，同時則以中國行將

赤化之說，肆意宣傳，凡其顛倒是非，造謠煽惑之用心，無非欲欺瞞世界，以達其併吞中國之目的，本會同人，茲據實宣布南北傀儡組織，乃敵閥之僕臣，吾族之敗類，雖僭稱政府，而無任何政權，僅供敵閥名義上之利用，決無言論行動之自由，此在國際法上，且遠遜於喪失獨立後之被保護國之地位，夫中華民國，獨立自由之國家也，神聖不可侵犯之統治大權，既以國民公意托之國民政府，而蔣委員長則我獻國家之最高統帥，而全國軍民所公認為代表我國意志之領袖也，今敵特閥否認我政府，仇視我領袖，大兵進攻，百端搘毀，一面揚言將與其自設之偽組織提攜，此徒證明其決心併吞中國，完全消滅中國之獨立，一言蔽之，否認國民政府，即否認中國國家，而仇視我蔣委員長，即為仇視全中國民族之國家意識，而欲我全國軍民投降屈服，甘為亡國之民而後快也，至於赤化之謠，亦屬不攻自破，中國今日，全國一致，各黨各派，在抗戰建國綱領基本方針之下，共同奮鬥，綱領真在

，事實甚明，敵閥亦非不知，特爲便利其侵略之計，不惜昧良造謠，以冀矇蔽世界於萬一耳。

以上三端，彰吾族之決心，布敵閥之罪狀，蓋將以增加世界公論之認識，而根本消滅敵閥在文明世界隱蔽煽惑之一切陰謀。然於此更有向我全國同胞掬誠相告者，九一八至今，敵閥對中國之蹂躪，乃吾民族之奇恥鉅痛，今南北淪陷區域之同胞，方忍垢含羞，日禱祝國軍之勝利，而我前線軍民之浴血抗戰者，方前仆後繼，英勇犧牲，此誠存亡榮辱成敗利鈍之緊要關頭。熟察大勢，敵閥在軍事上、經濟上、外交上、日陷窮途，覆亡可待，然其暴力猶在，正圖最後一逞，故我全體國民，惟有繼續並加強一年來之奮鬥精神，更絕對認清國家民族之利益所在，以統一與團結爲一切行動之準繩。在軍事上，更森嚴軍令，砥礪技能，凡我將士，更恪盡任務，視死如歸，凡我壯丁，俱踴躍從軍，以爲後繼，務須繼續求建軍之完成，並發動淪陷區域之一切

軍事組織，以疲困及殲滅敵人。在政治上，須本抗戰建國綱領，力求庶政之革新，樹立民主政治之基礎。目前施政中心，尤在救濟並組織難民與失業失學者，使之貢獻於抗戰。在經濟上，則務須厲行節約運動及勸募公債運動，一面集中一切智力資財，增進生產，加速建設，務期鞏固金融，開發資源，以求軍需之自給，並為民生之保障。凡此諸端，僅舉概要，皆長期抗戰之所必需，惟有全體國民一致努力，方可奏效。夫國難之險，險於覆舟，應戰之急，急於救火，凡我同胞，安危相關，生死與共，惟有盡一切努力，忍一切犧牲，以求貫澈抗戰之惟一目的。本會同人，乘此休會之日，特聲明今後願與全國軍民共同誓約，擁護國民政府，擁護最高統帥，擁護抗戰建國綱領一一見諸實行，并乘此機會，代表國民，致謝蔣委員長及全體將士之勞苦，敬禮一切為國犧牲之英靈，奉慰傷兵殘廢之戰士。其次致謝在前方後方忠誠盡職有功抗戰之一切公務員工，與服務各項抗戰工作及參加自衛

游擊之各界男女老少同胞。再次，致謝海外全體僑胞關懷祖國援助抗戰之熱心，與中外慈善團體或個人對於救濟事業之努力，同時，代表國民，再鄭重致謝各友邦政府及人民對中國民族抗戰之同情與援助。此外，同人等更代表全體同胞，慰問一切遭難流亡同胞及陣亡將士家族。而最後聲明，凡為抗戰建國之個人犧牲，皆為換取民族萬代之自由及人類共同之福利，代價無窮，光榮不朽。至於撫卹善後一切事宜，國民誓共同永遠負其全責。同人等謹以至悲至痛之心懷，宣布至大至剛之公意，中外共鑒，生死弗渝，謹此宣言。

三、開會詞

(一) 汪議長開幕詞

國民參政會在抗戰期間開會，在全面抗戰已經一週年的時候開會，實在使我們有無限的感慨與無限的興奮！

回思去年這時候，圍蘆溝橋事變發生，使全國人民知道國家民族的生死存亡，已陷於

抗戰文獻特輯

最後關頭，地無分南北，人無分老幼，莫不一致努力，以展開全面抗戰。一年以來，破碎的山河，沒有一處不染滿了我們同胞的血痕。今年三月二十九日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據軍政當局的報告，武裝同胞死傷之數，已達五十多萬。如今又過了三個多月了，在這三個多月中，最劇烈的有魯南之戰，以及蘇皖晉豫各處之戰，武裝同胞死傷的數目還沒有詳確的統計，但也可以推想而知。這些爲全面抗戰而流的武裝同志之血，爲的是爭取國家民族之生存獨立與自由平等，至於非武裝的同胞，在淪陷區域內，死於飛機之轟炸，大砲之轟擊，機關槍之掃射，步槍之射擊，刺刀之刺殺，其數目一時更不易統計。而在後方區域，一樣的也一日在飛機轟炸之下不斷的流血。最近兩三旬，廣州市民所受之慘痛，不是人類歷史上所應有的！至於一般同胞以其血汗所得，貢獻國家充作戰時經費，一點一滴流出無餘，以及因生產工具之被破壞，工商業區域及農村之被蹂躪，財產之被搶奪，以致生計斷絕，無所資以爲生活，輾轉死於溝壑之中者，其數目一時尤不易統計。這些爲全面抗戰而流的一般同胞之血，無論有形的爲無形的，都無非爲的是爭取國家民族之生存獨立與自由平等。

國民參政會同人開會之際，想起一切武裝同胞非武裝同胞的血，從前流着，現在流着，未來還要流着！國民參政會同人一息尚存，深以後死爲愧，惟有準備着將自己的心血，

以及身上的血與全體同胞流在一起！

血是要有代價的，這代價是什麼？是國家民族之生存獨立與自由平等——我國爲要爭取國家民族之生存獨立與自由平等，不惜流出血來作爲代價，等到代價付足之日，便是國家民族得生存獨立與自由平等之時！

抗戰建國綱領是根據以上理由而產生的。有了抗戰建國綱領，我們的血方纔不致白流。因爲照着抗戰建國綱領做去，抗戰必勝，建國必成，這便是一般國民所流之血所得的代價。

國民參政會便是根據以上的理由而產生的，抗戰建國綱領第十二條：「組織國民參政機關，團結全國力量，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以利國策之決定與進行。」這是說明國民參政會的目的及其效用，我們能依據國民參政會的組織條例充分發揮其效能，協助政府以從事於抗戰建國綱領之實施，以達到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最大目的。也爲的是不使一般國民的血白流出來，而務必取得所應得的代價。我們知道國民參政員裏頭，對於政治上的見解，未必是盡同的。這裏頭有中國國民黨員，有無黨派色彩而保持着自由思想獨立評論的人，有其他黨派。但是自從國難發生以來，精誠團結日益加緊，及至全面抗戰開始，朱德彭德懷先生就職第八路軍總副指揮的時候，曾經鄭重宣言願爲三民主義的澈底實現而奮鬥。

抗戰文獻特輯

。及至抗戰建國綱領頒布以後，張君勸先生等及左舜生先生等，對於第二十六條的規定表示熱烈的同意。至國言論，於此也無異辭，本來各國在對外作戰期間，國內各黨派，沒有不相約為政治的休戰的，中國處於被侵略的地位，對外作戰，為的是抵抗侵略以爭取國家民族之生存獨立與自由平等。在這國家民族生死存亡已臨於最後關頭的時候，大家惟有同心合力，以必死之決心，作不斷之奮鬥，一切擣棄成見，破除畛域，集中意志，統一行動，在這重大的意義的面前，簡直不成問題。我們確實相信我們的精誠團結，比起所謂政治的休戰，祇有更深一層，更進一步。我們知道，抗戰與建國，是同時並行，非抗戰不能建國，非建國不能抗戰。我們尤須知道，抗戰建國是一件事，不是兩件事。就它捍禦外患的行動來說，謂之抗戰，就它健全本身使之不斷的增加力量來說，謂之建國。所以抗戰建國，其實是一件事。政治制度是建國的重大工作之一，中國的政治制度，自總理成立與中華民國以來，其目的即在構成民權主義的政治制度，自此以迄於同盟會及中國國民黨，始終努力，未曾間斷。於此有須注意的，中國國民黨所期待之民主政治，不是以有了一部白紙黑字之憲法為已足，欲求憲法實際有效，必須有民衆的力量，來做基礎。而民衆的力量，又須先之以解除壓迫，繼之以訓練能力，方纔能即於健全。數十年來，中國外則受強鄰的侵略，內則受封建殘餘勢力的束縛。欲求民主政治之實現，必有一個強有力的中央政府，集

中全國民衆的力量，加以訓練，爲之領導。必須如此，然後對外才能捍禦侵略，以求得獨立，對內才能解除束縛，以求得統一。必須如此，民主政治才能有實現的希望。總理所說『政府有能人民有權』，即是此意。建國大綱，在憲政時期之前，認爲必須經過訓政時期之階段，亦即是此意。所以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再三說明：『自由』與『統一』『民主』與『集權』，不獨不相衝突，而且相輔相成，不可偏廢。中國今日，真是到了五千年歷史繼續的關頭，四萬萬民衆生死的歧路，在此偉大而艱難的抗戰中，非『政府有能』，不能應付時局。非『民衆有權』不能使政府集中全國的心力物力，以供抗戰建國之用。統一不但不是妨害自由，正是自由的保障，集權不但不是妨害民主，正是民主的必具條件。

去年十一月十二日，本來是召集國民大會的日子，將由國民大會制定憲法而頒布之。並決定施行日期。自從全面抗戰開始，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與召集，已成爲不可能。而且當對外作戰之際，即在通常的民主國家，也必由已成之國會授與非常時期之大權於政府，使得臨機應變，處置一切。所以國民大會之召集，由國民政府以明令延期，同時將非常時期之大權，授與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俾得領導全國，從事於抗戰建國之工作。抗戰建國，需要民衆力量，尤其需要將這些民衆力量，集中起來，施以訓練，加以領導，上頭所說

：「自由」與「統一」「民主」與「集權」，已經有所申述，這在建國的過程中，已為重要，在抗戰期間的建國過程中，更為重要。國民參政會的最大努力，便在如何担负起這重要的使命，在抗戰期間，團結民衆，使抗戰力量，不斷加強。同時在抗戰期，為民主間政治奠定了穩固的基礎，使抗戰結束以後，中國可以從容的進入於憲政時期，於建國之事業，其裨益也是極大的。

因此之故，國民參政會開會之際，惟有根據着組織條例所授與之職權，與議事規則所規定之程序，同心戮力，以求抗戰建國綱領之實施。我們不但在方案上要有所貢獻，并且在實行上要有所匡益。例如我們將在會議裏頭把民間所見所聞，以及心中所想傳達於政府，同時也把政府懷抱的期望傳達於民間，我們並且要將全國精誠團結的意志，與切實沉着的精神，宣示於世界。並且對於侵略者及其所製造出來的傀儡，指出全國在此艱難困苦中，不折不撓的氣概。這些意志，這些精神，這些氣概，都是充分表示着，我們全國，不會屈服，不會滅亡！並且正向着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大路邁步前進！國民參政會在抗戰期間開會，在全面抗戰已經一年的時候開會，兄弟不才，忝隨同人之後，深信凡我同人必能共體此意，為此民主政治初步基礎之國民參政會造成空前未有之紀錄。

國民政府在抗戰期間爲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起見，特設立國民參政會，於本日舉行開幕典禮，集全國才智之士於一堂，共相研討，對於今後如何完成抗戰建國之任務與使命，必能深思熟慮，各抒所見，以偉大之貢獻，作國是之南針。本席深爲國家民族前途慶幸，特致數語，以資共勉：

(二)中國現正從事於四千餘年來未有之民族抗戰，抗戰而勝，即可躋國家民族於自由平等之城，恢復歷史上固有之光榮。抗戰而敗，則具有四千餘年光榮歷史之中國，將從此失去自主之權，全國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將悉陷入萬劫不復之境，是以吾人欲維護中華民國之獨立，保持中華民族之生存，惟有舉國一致，萬衆一心，在三民主義最高原則之下，努力奮鬥，抵抗到底，總理百折不撓之大無畏精神，沉着應戰，以爭取國家之最後勝利。古人有云：「天下興亡，匹夫有責」，諸君職司參政，對於國家民族之救亡圖存，尤屬責無旁貸。自茲以後，應如何羣策羣力，使全國之意志益趨統一，團結益臻鞏固，一切智力才力物力，毋作無謂之浪費，毋爲不當之消耗，俾能薈萃集中，貢獻於國家民族，以充實抗戰之力量，增加抗戰之效能，冀在最近期間，能達到抗戰勝利之目的，此爲政府與全國人民所希望於諸君者一。

(二) 現代之所謂戰爭爲科學之戰爭，爲整個國力之戰爭，故戰爭之勝負，不僅繫於前線之武力，而全國之科學，文化，經濟，教育均與前線作戰有不可分離之關係。歐戰時，德國擁有世界上最精良之陸軍與武器，而卒不免潰敗，其最大之癥結，即在經濟條件，不能適應前方之需要，故有謂後方之一粒小麥，亦足以影響前方作戰之功效。可見後方之建設及生產，與前線作戰之關係，至爲鉅大。是以本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有鑒於斯，特制定抗戰建國綱領，指示國人應一面抗戰，一面建國；蓋在此非常時期，非抗戰不能抵禦敵人之侵略，非建國不能充實抗戰之力量，故抗戰與建國，應同時前進，並行不悖。抗戰爲掃除建國之障礙而抗戰，建國爲充實抗戰之力量而建國，庶幾抗戰勝利之日，即爲建國完成之時。此後應如何羣策羣力，兼籌並顧，實現抗戰建國綱領，完成抗戰建國使命，此爲政府與全國人民所希望於諸君者二。

(三) 國民參政會爲抗戰時期之人民參政機關，其最大使命，爲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其最大目的，在完成抗戰建國之任務，與歐美政黨政治之議會，迥不相同，蓋中國現遭遇之空前危機，已屆最後關頭，整個國家整個民族之生死存亡，如千鈞之繫於一髮。惟有合全國四萬萬五千萬人之整個力量，對敵人長期奮鬥抗戰到底，始能轉危爲安，爲國家民族爭取最後勝利，挽救國家民族於垂亡。否則覆巢之下，決無完卵，世界斷無無祖國之

人，而能講自由平等談其有其卓者。故聰明俊傑之士，應各拋棄成見，犧牲小我，以整個國家整個民族之生存爲前提，羣策羣力，集中全國之信仰，統一全國之步驟，使全國四萬萬五千萬人，悉在三民主義最高原則下，團結一致，共同奮鬥，以達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目的。俾完成國民參政會之偉大任務，此爲政府與全國人所希望於諸君者三。

要之，國民參政會產生於國家之非常時期，應以非常之精神與毅力，肩荷非常之職責，以爲國家民族建立非常之軍功，藉救國家民族之危亡，而躋國家民族於自由平等之域。俾在中華民族奮鬥史上，創造一頁最光榮之紀錄，用副政府與全國人民之熱望，國家幸甚！民族幸甚！

（三）蔣委員長演講詞

各位先生：

今天國民參政會舉行開幕典禮，中正躬逢其盛，很覺榮幸。當此寇軍深入，強敵壓境之時，國民參政會諸君能集合一堂，在此時開會，這在民國歷史上實有最重大的意義，尤其是抗戰建國的進程中，參政會的工作更占有極重要的地位，趁今天大會開幕的機會，兄弟有幾點意思，要貢獻給各位。

現在我們抗戰已經一週年了，以前一般人士對於這次抗戰，有許多批評，大抵以爲過

去我們只作到軍事的動員，而沒有發起全國政治的力量，使全國民衆動員，來參加抗戰，這是在國內常聽到的一種說法，現在參政會成立，各位先生都是全國各地方各團體所信任敬佩的領導者，今後一定可以給全國民衆和前方將士以更大的鼓舞和安慰，以加強抗戰的力量和必勝的信心。在國外方面，尤其是我們的敵人——日本帝國主義者，他們還是以為中國現在只有一部份軍事力量，在抵抗他的進攻，其餘社會上政治上，都是和從前一樣，還是彼此不相團結，完全說不上發動現時代國家的整個戰爭，所以他們敢于來侵略我們，壓迫我們，認定這次戰爭他們一定可以打敗中國，併吞中國，但是自從我們發動全面抗戰以來，他這種亡我國家，滅我種族的陰謀，已全被我們揭穿，無法得逞，尤其是我們國民參政會在今天開幕，這一個集中全國各階級各團體最有道德最有學問經驗的賢才聚會一堂，竭其智力，從行動上表示舉國一致協助政府抗戰的事實，更足給侵略的敵寇以極嚴重的打擊，因為敵人之所以敢於輕視我國，企圖吞滅我們國家，其最大的理由，還不在軍事方面，而是他看到我們國家內部不團結，政治不統一，沒有形成現代國家的基礎，所以他敢拿小部份武力就以為可以戰敗我們，在未開戰以前，就敵人的目光看來，以為中國軍隊實不堪其一擊，但是現在的事實，我們不僅在軍事上能夠抵抗，並已能逐漸消滅侵略的敵寇，而且在政治上，已表現我們全國一致抗戰的組織和行動，使敵人不得不重新認識我

全國國民的力量，已團結集中於政府指揮之下，來排除侵略，這實在是給予敵寇以致命的打擊，由此，我們也就可以知道此次國民參政會成立最重大的意義和唯一的目的，就是要集中全民族的力量對侵略的勢力作殊死的鬪爭，以求得抗戰的勝利，和建國的成功。

我們要達到這個目的，必須切實完成下面兩個基本任務：

第一，就是我們國民參政會在這個國家血戰求存的時候開幕，實在是爲應時勢迫切的需要而產生。在此特殊的非常時期，負有特殊的非常重大的責任，可以說這個國民參政會實在是抗戰建國的國民參政會，我們是爲抗戰而來開會，爲建國而來開會，我們集會和一切工作，一定要以成抗戰的勝利，促進建國的成功，我們必須一致有效的努力，盡量發揮我們的力量，來達此目的，而我們要達此目的，第一個必須完成的任務，就是要加強團結，鞏固統一，能團結統一，雖是一個弱小的國家，亦可以抵抗外來最大的仇敵，否則，就是怎麼大的國家，亦將被人侵略，甚至滅亡，所以我們在這抗戰建國時期，萬事莫急於加強團結，鞏固統一，希望各位先生盡心盡力，團結全國的精神，統一全國的意志，合全國四萬萬人之心爲一心，合四萬萬人之體爲一體，集結整個國家全部的力量，來迅速完成抗戰建國的大業，各位以後無論提案討論決議，必須以積極達成這個任務爲唯一目標。

第二，專建民主政治的基礎，剛才議長說過，我們國民參政會不是一個臨時的議會

抗戰文獻特輯

，而要乘此抗戰時期，藉參政會各位先生的努力，爲國家建立一個永久的真正的民主政治的基礎。我們要如何才能夠建立真正民主政治的基礎呢。首先就希望各位能樹立民主政治的楷模，民主是什麼？民主就是自由，所謂自由，要以不侵犯他人的自由，不侵犯他人的權限，更要嚴守紀律，必須以法律來保障自由，爲實行自由的根據，這種自由，方能成爲真正的自由，方能成爲真正的民主，尤其在此整個民族存亡絕續之交，我們真正的民主的自由，決不是講個人或少數人的自由，而是要犧牲我們個人和少數人的自由，以求得整個國家民族的自由，可以說我們要求得自由，更是要認清國家與個人的地位所在和時代環境的需要，使法律有效，抗戰有利，以建立我們民主的政治的楷模奠定整個民族自由的基礎，也必須有真正的民主，才能完成這次國民參政會的使命。民國成立已二十七年，回憶這二十七年的歷史，我們國家雖亦曾有議會，但還沒有成功爲真正民主憲政的國家，而且因爲過去發生種種的流弊，反致國家於紛亂衰弱，所以到現在就要受敵人如此侵略壓迫的恥辱，我們國民參政會當然不是議會，但要以從前議會的民主政治失敗爲戒，以期樹立一個真正的民主政治的基礎，這亦是貴會建國的一個重要的責任。

我們今後要建立民主的基礎，首先就要由各位參政員先生以身作則，教導一般國民，必使人人能守本分，負責任，更要重紀律，能爲整個國家効力，以求得抗戰最後的勝利。

總之，我們國民參政會今後要擔當起抗戰建國的任務，達到抗戰勝利和建國成功的目的，必須認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無論提案討論決議，以及我們個人一切言論行動，都要以國家民族為唯一前提，以求得抗戰勝利為第一要務。希望各位本着精誠團結共赴國難的宗旨，齊一其心志，團結其精神，專用誠心，布公道，使會議中一切決議必求適應抗戰建國的需要，以完成貴會所負時代最重大的使命，並祝國民參政會成功。

(四)張副議長致詞

國民參政會於今日開幕，伯苓學識淺陋，承選派為參政員，榮蒙任充副議長。過去四年均從事教育，對政治初無經驗之人，謬膺重任，深懼弗勝。當本人在渝見報載政府發表參政員名單，其中包涵各黨各派以及各界知名之士，亦有過去與政府政策及意見不無異同之點，以致發生誤會者，深恐各方意見，仍多未必悉能融洽。乃到漢以後，見諸先生集中意念，精誠團結，共同致力於抗戰建國，誠如蔣委員長所云：「全國一致積極的從事抗戰建國以爭取最後勝利」，特請於諸先生態度之誠摯，精神之熱烈，深信本會前途必能達到光明與圓滿之目的，此即伯苓所引為欣慰的。此次參政會之召集，足以表現我歷史上家前之統一，諸先生來自各地，希望代表民衆公意，儘量向政府貢獻意見，為今後樹立民主政治之開端。在會期中諸先生悉力研究抗戰建國之大計，在閉會後諸先生又須親蒞戰區

，協同抗戰軍民，從事於激勵將士，動員民衆等重要工作。責職方殷，尤賴努力。總之，本會使命，係為求達到抗戰建國之成功，同人自應切實負此艱鉅，以赤忱為國擁護中央，擁護領導之一大精神，以鼓舞全國民氣，發動全國民力，而後再厲，愈戰愈強，此則所願與同人共勉，亦即所深慰於國人者也。

(五)張參政員一塵代表致答詞

今天是國民參政會開幕的一天，又是對日抗戰第一天七七紀念的前夕，同人平日處此非常時期，嚴重的局勢，亦既本匹夫有責的意義，各就地位，羣策羣力，對我主持抗戰的政府，為國効死的前方將士與出血汗的後方民衆，冀為萬一助力。今者政府根據全國八項有國民參政會之名色，同人雖千里萬里之途程，水陸飛航之勞頓，敢不本劍及履及的精神，來會出席。^汪_蔣，林主席，蔣委員長致詞，所以策勉同人者，同人旣聞之矣。今顧前數日來同人之所討議，撮集綱要，簡舉其辭，直陳如次：

(一)暴日處心積慮，積數十年之準備功夫以謀我，得寸進尺，實逼處此，意在全部復滅我中華，到今日亦旣讓無可讓，忍無可忍。政府為求延續我國家和民族的生命，萬不得已出而抗戰，我全國人民誓當捐棄一切，團結各黨各派各界之才力凝成整個的力量，樹立我抗戰政府最有力的後盾。(二)自抗戰開始以來，我前方將士曾不愛惜其實貴的生命

，前仆後繼，爲壯烈的犧牲，我各地民衆，有錢者出錢，有力者出力，無老幼，無男女，爲欲保全他們的人格和國格，絕不肯屈辱求生，甯壞毀其身家乃至捐棄其生命而不惜，此即人心不死最顯明的表示，亦成國族不亡最有力的徵兆。同人誓當本此精神壁壘，來發揮吾更有效的抗暴的威力，達我國族生存的最大目標。(二)我中華自共和定國以來，不幸而逢多難，過去二十餘年間，凡我立國的必要條件，與共和國家必要的基本組織，或因多故而未遂，或建設苟且中途，猝遭打擊，同人以爲立國必要的條件是統一，共和國家必要的基本組織是民權，我國民參政會在政府與民衆，亦既以代表民意之重大責任，期勉吾同人，我同人敢不慷慨地負荷起來，凡所建議或獻或替，定當一憑吾良知認爲有合於全民公共意旨，渾我虛懷求治的政府獲得採取真正民意的途徑，因而構成全國上下一心一德，以完成吾人一方抗戰一方救國的重大使命，凡此皆爲吾同人念念不忘之公其意見。因此敢率直要求政府凡吾同人所建議，設於事實有所異同，務必說明實况，苟得認爲有當，務必一一見諸施行，庶幾政府之誠意召集與同人之熱忱參加，獲得實在之結果。

四、會議第一日（七月六日）

會議第一日（七月六日）

開幕典禮

國民參政會第一期集會，七月六日上午舉行開幕典禮，出席者，有汪議長兆銘，張副議長伯苓，王祕書長世杰，彭副祕書長學沛，參政員張一麐等一百三十餘人，各院部會長官到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馮副委員長，白副總參謀長，行政院長孔祥熙，司法院長居正，監察院長于右任等，外賓由外交部派員招待入場，計到英大使卡爾，美大使詹森，瑞典公使倍克飛力斯，法代辦勞德士，法使館參事喬奇畢特高，義大使館代表畢傑地，比大使館祕書樊東坡，及中外記者，參政會祕書處職員共千餘人。各參政人員，各軍政長官及來賓，皆準時絡繹入場，場中彼此見面握手言歡，態度之真摯，情緒之熱烈，實屬罕見。蔣委員長蒞臨時，身着黃呢軍服，精神奕奕，與各參政員微笑點首，全場極感興奮，參政員中年長者如張一麐等皆已髮鬚斑白，精神矍鑠，羣賢畢聚，親愛精誠之氣象，充溢全場。汪議長，張副議長，蔣委員長，孔院長，于院長，居院長，相繼登主席台就位；由王祕書長報告：參政員截至六日晨止，報到已有一百四十九人，出席大會，九時前計到一百三十六人，報告畢，當即宣布開會，由汪議長主席，進行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

開幕儀式：（一）全體肅立，（二）奏樂，（三）唱國歌，（四）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最敬禮，（五）議長恭讀總理遺囑，（六）為抗戰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默念三分鐘。旋由汪議長致開會詞，彭副祕書長學沛宣讀國府林主席惠詞，蔣委員長致詞，張副議長致詞，並由參政員張副議長伯苓提請參政員中年齡最長之張一麐氏代表答詞，最後奏樂，禮成散會。

是日下午舉行第一次大會。到會者除汪議長、張副議長、王祕書長世杰、彭祕書長學沛外，有參政員張一麐等一百三十餘人，各院部會長官到行政院長孔祥熙，司法院長居正，監察院長于右任，行政院副院長張羣，軍政部長何應欽，外交部長王寵惠，內政部長何鍵，教育部長陳立夫，經濟部長翁文灝，交通部長張家璈，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陳樹人，行政院秘書長魏道明等二百餘人。宣佈開會後，全體肅立，由議長誦讀總理遺囑。旋進行議程：

（甲）報告事項：王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數及文件：

（A）賀電：國民政府林主席賀電，及軍事參議院電賀開會等八件。（B）參政員請假函電：一，陳參政員嘉庚電因事不能出席。二，陸費參政員伯鴻因病不能出席。三，胡參政員文虎函因病不克出席。四，陳參政員輝德代電，因病在港，不能遠離，請給假。五，陶參政員孟和電，本擬就道，以腹病不果，祈代給假。六，劉參政員哲電，請

病假一星期・八，傅參政員侗函因病請假。

(乙)討論事項：(一)議長提議，致電慰勞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案，決議通過。(二)議長提議，致電慰勞前方將士案決議通過。(三)決定各審查委員會人選，並由汪議長說明各組審查案委員會名單中十分之八係根據各參政員自願加入，十分之二因參政員無表示，而由祕書處分配，至參政員最近報到者，以後當陸續分配加入各審查案委員會。

(丙)政府報告：(一)行政院孔院長報告，報告畢，由議長宣布休會十分鐘。復會後，改開祕密會。(二)由軍政部何部長報告，旋即散會。

會議第二日 (七月七日)

抗戰文獻特輯

七月七日晨繼續舉行會議，出席者，汪議長，張副議長，祕書長王世杰，副祕書長彭學沛，紀錄祕書雷震、端木愷、谷錫五、阮毅成、孟廣厚、汪競英、科長溫叔萱、參政員到李永新、林虎等一百四十五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千院長右任、居院長正、王部長寵惠、翁部長文灝、何部長鍵、陳總司令紹寬、陳委員長樹人，許代委員長世英等，開會後，先由祕書長報告出席參政員人數，議長主席，恭讀總理遺囑，禮畢。

(甲)報告事項：(一)宣讀第一次會議紀錄；(二)祕書長報告各處文電多起，參政員函電：一、陳嘉庚電，因事不能出席，並電請大會通電，擁護蔣總裁抗戰到底，以止敵人。

民國第一屆大會紀要

謠。二、毛澤東微電，因事羈身，未能親來出席，謹於開會之日，肅電馳賀。
(乙)討論事項：參政員吳貽芳、史良、伍智梅、鄧穎超、劉蘅靜、陶玄、張肖梅等臨時提議（多數附議），「七七」週年紀念獻金，各參政員一律獻金，以資提倡，決議通過。

(丙)政治報告；一、內政報告，由內政部長何鍵出席報告。休會十分鐘，繼續開會。二、外交報告，由外交部長王寵惠出席報告。

(丁)議長報告關於議事規則解釋：一、審查會集會時，不因出席審查之參政員未過半數而延會。二、審查會之議決，以出席人之多數為之，但有必要時，召集人應酌將少數人之意見報告大會。三、審查會得由提案人之請求，或召集人之決定，請提案中之第一列名人出席說明。四、審查會會議時，政府主管機關，得派員列席發言，但不參加表決。五、審查案之內容，涉及兩組或兩組以上之審查範圍者，得由關係審查會召集人商酌開聯席審查會。至正午十二時，議長宣請為紀念全國抗戰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全體靜默三分鐘，旋即散會。

下午繼續舉行會議，出席參政員一百四十三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孔院長祥熙、陳部長立夫、王部長寵惠等，宣告開會時，先由祕書長報告出席參政員人數，議長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禮畢。

(甲) 報告事項：祕書長報告倫敦王禮錫來電，譯文如下：汪議長暨參政員公鑒：英國援華運動總會，囑轉賀電：「本會敬以至誠慶祝中國國民參政會之成立，至貴會產生適在今日，益能增進國家之統一與民治之精神，以此力量為民族抗戰之基礎，最後勝利，實無疑義，特電奉賀！」

(乙) 政府報告：(一) 教育報告，由教育部長陳立夫氏出席報告。休會十分鐘，繼續開會。(二) 財政報告，由兼財政部長孔祥熙氏出席報告。

(丙) 議長提議，成立宣言起草委員會，並推張熾章、吳玉章、胡健中、張君勸、曾琦、黃炎培、周炳琳、陶希聖、陳裕光九人為宣言起草委員會委員。由張熾章為召集人，當經大會決議通過。

會議第三日 (七月八日)

七月八日晨繼續舉行會議，出席者汪議長，張副議長，祕書長王世杰，副祕書長彭學沛，參政員李永新、彭允彝等一百四十四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孔院長祥熙，居院長正葉副院長楚倫，許代委員長世英，張部長嘉璈，翁部長文灝等開會前由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已過半數，議長汪兆銘主席，宣告開會，並恭讀總理遺囑後，即進行報告：(一) 宣讀參政會電覆國府林主席電文。

(二) 祕書長報告：交付審查會審查案件共十七件。繼為政府報告，由交通部長張嘉璈出席報告交通行政，並續由經濟部長翁文灝，出席報告關於經濟事項之行政，下午各組審查委員會，分別開審查會議。

會議第四日 (七月九日)

七月九日晨繼續開各組審查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繼續審查交付各案一俟各委員會將已審查完竣之議案，草就審查結果，彙送大會祕書處整理後，再由議長分別提出下次大會討論。

會議第五日 (七月十日)

七月十日晨繼續舉行會議，出席張副議長，參政員張熾章、譚文彬等一百五十一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于院長右任，居院長正，葉副院長楚倫，許代委員長世英，張部長嘉璈翁部長文灝等，列席者祕書長王世杰，副祕書長彭學沛。開會前由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數，副議長張伯苓主席，宣布開會並恭讀總理遺囑，旋即進行報告：

(一) 祕書長報告最近收到交付審查會審查條件共二十七件。

(二) 報告祕書處收到各地各團體電賀大會開會電文十二件，計華僑抗敵動員總會，廣州學生抗敵聯合會等，廣州市婦女會等，四川抗戰建國協進會，廣州市四郊農會，廣州市

律師公會等，廣東文化界抗敵協會等，廣西各界抗敵後援會，津浦鐵路工會理事會，廣東各界紀念抗戰建國及追悼陣亡將士死難同胞會，越南南圻中華總省會劉增，洛陽各界抗戰建國週年大會。

(乙)報告祕書處收到參政員來電七件：計張耀曾因病請假電；顏惠慶因事請假電；張振帆首途赴會電，楊端六因教務羈身，請本屆參政會准予給假一次電，錢永銘因病請假電，李培炎因阻於路途，屢緩到會電，莊西言提案電。

(丙)宣讀政府各部對參政員提出詢問之書面答覆。報告畢，由副議長說明討論審查報告注意事項，先由祕書宣讀提案案由及審查意見原文，再由各該審查委員會召集人對審查報告作總說明原提案人於必要時得補充說明，然後逐件付討論，嗣即進行討論提案。

(甲)第一審查委員會報告，胡參政員景伊等二十一人，提「擁護政府長期抗戰國策案」，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乙)第二審查委員會報告，鄒參政員韜奮等二十八人，提「調整民衆團體以發揮民力案」，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丙)第三審查委員會報告，鄒參政員韜奮等二十七人提「具體規定檢查書報標準並統一執行案」，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丁)第四審查委員會報告，政府交議在內地建立工礦基礎，增加生產，以充實國力案。決議，修正通過。

(戊)第四審查委員會報告，政府交議，建設內地農業以促進後方生產，充實抗戰力量案。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散會前並由彭副祕書長報告：一、下午各組審查委員繼續開會，二、九日報到各參政員加入審查委員會者計有古榮祥加入第五組審查委員會，朱之洪加入第三審查委員會，任鴻雋加入第五審查委員會王亞明加入第二審查委員會，徐傳霖加入第三審查委員會，丁傑加入第一審查委員會。三、十一日正午提案截止。

會議第六日 (七月十一日)

七月十一日晨繼續舉行會議，出席汪議長，張副議長，參政員吳緒華，李永新等一百五十二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孔院長祥熙，于院長右任，居院長正，葉副院長楚僑，張副院長羣，許代委員長世英，翁部長文灝，何部長鍵，政治部陳部長誠，及中委邵力子，馬超俊，蕭同茲等，列席祕書長王世杰，副祕書長彭學沛，祕書雷震，端木愷等。開會前由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已過半數，汪議長旋即宣佈開會，行禮如儀，開會後，首由祕書處報告：(一)收到各處賀電多件。(二)參政員李培炎，楊端六等電告即將蒞會出席。(三)

三）施肇基，陳守明，張耀曾等來電，因事請假。（四）陳嘉庚來電，獻金一萬元。（五）交付審查案件廿件。（六）政府對於各參政員，關於經濟部之詢問案九件，已由經濟部書面答覆，至關於財政部詢問案七件，由兼財政部長孔祥熙親自出席答覆。次由政治部長陳誠出席報告，關於民衆組織訓練等事項。議長宣佈休息後，繼續討論政府交議節約運動大綱，由中央政治委員會祕書長張羣出席加以說明。決議，原案大綱通過，並彙集各參政員修正意見，提送政府採納，詳訂實施方案。散會前，議長宣告其餘各審查案，於下次大會時，繼續討論，下午各審查委員會，繼續開會審查連日交付各案。

會議第七日（七月十二日）

七月十二日，繼續舉行會議，出席汪議長張訓議長，參政員鄒韜奮，韓克溫等一百十三人，各院部會長官，到孔院長祥熙，于院長右任，居院長正，葉副院長楚倫，許代委員長世英，何部長鍵，翁部長文灝，張部長嘉敬，中央祕書長朱家驛，及中委邵力子，錢大鈞，馬超俊，蕭同茲等。首由祕書處報告：（一）截至十一日正午止，收到政府交議及參政員提案共百二十五條。（二）關於政治部之詢問案一件，已由政治部書面答覆。（三）參政員胡景伊等，關於監察院之詢問案十件，一部份由于院長當場口頭答覆，一部份另以書

面答覆之。隨即討論鄭參政員震宇等廿八人所提精誠團結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案；陳參政員紹禹等六十八人所提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案；王參政員家楨等廿一人所提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案等；三案合併討論，除由提案人，分別說明外，陳參政員紹禹代表中國共產黨表示熱烈擁護政府實行抗戰建國之政策，以中華民族整個力量，摧毀暴敵陰謀。曾參政員琦亦代表國家青年黨表示絕對實現精誠團結，以打破敵人挑撥離間之虛偽宣傳。此外如蒙古新疆等代表亦誠懇表示擁護之赤誠，全場愛國情緒，為近年集會中所罕見。最後議長以三案合併另行起草一決議文付表決，全體一致起立通過，掌聲雷動，歷數分鐘不止，此為國民參政會最有意義最重要性之表示。

旋即宣布休息後，繼續討論第二審查委員會報告：（一）杭立武等二十一人提請本會推派參政員五人至七人前往歐美各國從事訪問案，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推派人數不必規定。（二）本審查會，對於外交部之「外交報告」，認為詳盡，其關於「今後外交方針」者，亦認為妥善。我國外交方針，自須依據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之五項原則，努力推動，應機運用，外交部所提兩項進行大綱，應予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本會又綜合各審查委員意見，提出左列應行注意事項：

一、我國外交機構，及使領人選，是否能完全擔負抗戰時期之重責，應請政府詳加考

察，謀其刷新。

二、爲適應國際形勢之變動，須努力於正確情報之搜集，應請政府責成駐外使領人員，充實情報之工作，所有以前辦理情報上之缺陷，應請政府從速切實改善之。

三、我國國際宣傳尙嫌散漫，應請政府統一宣傳方針，並調整其工作，以期增進效能。

四、今後應在政府指導之下，加強國民外交之活動，尤其注重隨時資助社會各界適當人物，赴國外工作，並由政府令駐外使領人員切實協助。

五、應請政府隨時酌量宣佈關於外交及國際情勢之事實或資料，以普及國民對於國際情勢之正確認識。決議，照審查見通過。

又第四審查委員會報告交付審查提案五件，內多重要案；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下午各審查委員會繼續開會審查各提案。

會議第八日

(七月十三日)

七月十三日晨繼續舉行會議，出席汪議長，張副議長，參政員王仲裕，胡景伊等一百五十六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孔院長祥熙・干院長右任，居院長正，馮副委員長玉祥，張副院長羣，許代委員長世英，翁部長文灝，王部長寵惠，何部長鍵，陳部長立夫，中央祕

要紀會大次一第會政參民國

書長朱家驥，及中委陳公博，邵力子，馬超俊等，列席祕書長王世杰，副祕書長彭學沛。由汪議長主席，開會前由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已過半數，汪議長宣佈開會，行禮如儀。

(甲) 祕書處報告：一、參政員范銳函。茲因急務從七月十二日起請假暫停出席。二、參政員喜饒嘉錯電覆凶足疾，不能按期報到，定本月十三日乘機南下。

(乙) 議長報告：一、張參政員振帆自安南兼程來會，本日出席，並補送獻金一萬元。二、胡參政員文虎，來電獻金一萬元。三、關於余參政員家菊，對交通部之詢問案，已由交通部書面答覆。次由行政院張副院長羣出席口頭答覆，張參政員申府等關於抗戰建國具體計劃之詢問案。

(丙) 討論專項，第一第二審查委員會報告重要軍事外交提案多件。至午十二時半散會，散會前，議長宣告其餘各審查案，於下次大會時，繼續討論，下午第一第三兩案審查委員會，仍繼續開會，審查各提案。

會議第九日

(七月十四日)

七月十四日繼續舉行會議，出席汪議長，張副議長，參政員胡景伊，王近信等一百四十五人，各院部會長官，到有孔院長祥熙，于院長右任，居院長正，葉副院長楚倫，許

代委員長世英，翁部長文灝，王部長寵惠，何部長鍵，陳部長立夫，中央祕書長朱家驛及中委陳公博、邵力子、馬超俊、蕭同茲等。開會前由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已過半數，由汪議長主席宣佈開會，行禮如儀。

(甲) 祕書處報告關於參政員對各院部之詢問案，計交通部財政部各一件，監察院七件，考試院二件，已由各該院部書面答覆。

(乙) 討論事項，本日議決案件甚多，其中最重要者：(一) 拿交審查提案：政府交議「改善各級行政機構案」，彙同參政員褚輔成二十二人提「從速實行下級自治，以發動民眾當兵志願案」，參政員孔庚等二十一人提，「改善地方下級政治機構，加速完成地方自治條件案」。(參政員王幼儒等二十二人提，「修正區長任用法令，取消迴避本籍之限制案」，合併審查。省縣議會，推進行政，完成自治案。及參政員曾琦等三十二人提：「定期設立省縣市參政會案」。王造時等二十八人提：「設立省以下各級民意機關案」。許德珩等二十四人提：「擬請從速設立省縣及縣以下民意機關案」。程希孟等二十人提：「設立各級地方民意機關建設案。以上五案，併案審查。李中襄等提：「改善保甲制度，樹立自治基礎案」，吳玉章等廿六人提：「改善縣區政治機構與保甲辦法提案」等。(三) 參政員傅斯年等提：「請政府加重救濟難民之工作方案，及教育之等。

提：「移送難民墾荒以裕國力而增生產案」，參政員潘秀仁等提：「利用難民墾殖西北以固邊防案」。（四）政府交議：「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討論完畢後，議長宣告散會。

下午續繼開會到參政員江庸、王世穎等一百四十三人，開會前，由祕書長報告參政員出席人已過半數，汪議長宣佈開會繼續討論後，通過要案如梁參政員漱溟等二十一人提「召開戰時農村問題會議」，並於政府中設置常設機關建議書，及其他要案數十件，均經大會決議，一俟大會祕書處整理後，陸續發表。最後議長宣佈，根據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九條之規定，國民參政會休會期間，設置國民參政會駐會委員會，關於委員選舉辦法，經大會決議：一、駐會委員之任期為三個月，二、不設置候補委員名額。三、駐會委員之選舉，以無記名投票法行之。四、議長得介紹參議員五十人以為選舉人投票之參攷。五、每票投選駐會委員二十五人，旋散會。

會議第十日

（七月十五日）

七月十五日晨繼續舉行會議，出席汪議長·張副議長·參政員韓克溫等一百四十五人，汪議長宣布開會。

（甲）祕書報告，關於各參政員對財政部之詢問案，已由該部書面答復。

(乙)選舉駐會委員，依照十四日會議決議，先由議長介紹候選人參政員五十人，以供各參政員選舉時之參考，并指定參政員陸鼎揆，史良，王世穎，楊端六，王亞明等五人為檢票人，檢查投票結果，當選者為張君勸，左舜生，曾琦，張熾章，胡石青，董必武，陶希聖，孔庚，胡適，劉百閔，蔣方震，秦邦憲，傅斯年，劉衡靜，鄧飛黃，范子遂，許孝炎，馬亮，毛澤東，劉叔模，郭英夫，李永新，羅隆基，沈鈞儒，陳紹禹等二十五人。

(丙)討論第一次大會宣言，先由祕書處宣讀宣言起草委員會所起草之宣言草案，宣讀畢，由大會討論，最後將參政員對草案字句修改意見，彙交宣言起草委員會召集人張熾章及大會祕書長王世杰共同修正，上午會議即告散會下午繼續開會，由祕書處宣讀修正後之宣言草案，由大會表決時，當經全體參政員通過，並全體鼓掌，表示擁護宣言之至意，掌聲歷數分鐘，其情況之熱烈，實為各種大會所罕見。

散會前，參政員杭立武等四十二人之臨時動議「慰勞正副議長及正副祕書長」案，該案由吳參政員貽芳登台說明，原案提交祕書處時，汪議長等對於該案表示謙遜，故由提案人自行提出表決旋經全體參政員起立表決通過，國民參政會第一期集會遂亦於掌聲雷動中散會。

附參政員杭立武等臨時動議全文

「國民參政會之設置，內以集中全國力量，外以表示一致團結，推行民治，復興民族，實以此爲基礎，其使命至為重大。旬日以來，全會精神振奮，態度融洽，爲歷來所少有，此固由同人等之慎重將事，要亦我德高望重之議長汪精衛及副議長張伯苓兩先生以誠懇之態度與精神，領導羣倫，以致之，特動議由本會一致向汪張兩先生表示誠摯感謝之忱。又本會王祕書長董杰及彭副祕書長學沛昕夕從公，至爲勞瘁，亦足欽佩，擬請一併載入議事錄內致謝，是否為當，敬乞公決。提案人杭立武、周覽、梅光迪、吳貽芳、奚倫、周炳琳、陶玄、連署人張君勤、王亞明、傅斯年、鄧飛黃、張瀾、鄧震中、居勵今、黃建中、張竹溪、王雲五、任鴻雋、李中華、張申府、羅隆基、盧前、陶百川、陳裕光、王世穎、鄒韜奮、王志莘、馬君武、李仙根、楊端六、陶希聖、陳博生、顏任光、程希孟、黃元彬、陸鼎揆、范子遂、盧鑄、侯樹彤、冷遹、江恆源。」

休會典禮

國民參政會第一期集會七月十五日下午舉行休會典禮，出席汪議長兆銘、張副議長伯
耆、王祕書長世杰、彭副祕書長學沛、參政員張繼華、吳緒華等一百四十六人，各院

部會長官到有孔院長祚熙、子院長右一、居院長正、張副院長羣、中央祕書長朱家騏

·翁部長文灝、何部長應欽、何部長健、張部長嘉、王部長寵惠、謝部長冠生、陳

部長立夫及申委陳公博、李文範、邵力子、蕭司茲及各界來賓新聞記者等共千餘人，各參政員各軍政長官各來賓在開會前在場中徘徊往來，三五成羣，言談歡樂，蓋以國民參政會開會以來，爲期十日，所議各項有關抗戰護國重要案件達百餘件，開會時各參政員態度之真摯，情緒之融洽。使大會得以進行順利，樹立民主政治之鞏固基礎，故當茲閉會之期，無不流露欣慰之色，汪議長、張副議長、于院長、居院長相繼登台就位，當即宣布閉會，由汪議長主席，行休會儀式，一全體肅立，二奏樂，三唱國歌，四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五議長恭讀總理遺囑，旋由議長宣讀大會宣言，并致休會詞。

汪議長致休會詞 咯謂：國民參政會舉行了十天會議，其所議決，對於時代有重大關係，一、中國國民黨臨全大會於四月初頒布抗戰建國綱領，請求全國人士捐棄成見，破除畛域，集中意志統一行動，以共負責任。此次國民參政會鄭重議決全部接受抗戰建國綱領，擁護政府，擁護最高統帥，期一一見諸實行，這種共同趨向共同負責的真實立義，在時代上極有關係，二、在敵人要為個個矇蔽世界搖惑人心的時候，國民參政會宣言，將其陰謀詭計明白宣布，以正視聽，關係也很重要的，三、在敵人揚言進攻武漢的時候，國民參政會以最大決心，贊助政府，抗戰到底實在責得起時代的責任，以上三者，皆可以充分表現團結力量的真正價值，其他各議決案，于抗戰延國前途，亦有同樣重要，本人認為此次國民參政會已樹立了初步的民主政治規模，並祝其日臻發達，奠定了三民主義的基礎抗戰建國綱領完全實現，中華民國從此得到自由平等。

張副議長致詞 咯謂：會議中精誠之團結，意志之統一，實使人感奮，人家說我民族弱點是在自私，從此次會議所表現之精神看來，實已反證此言之誤。我們休會後，應將此次大會的新精神「誠」字普遍傳達到全國民眾，來做團結的基礎，協和全國民眾，共同努力，一致擁護政府，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擁護最高領袖，與敵奮鬥，以求國家民族之自立，末由張副議長提請女參政員中年齡最长之吳貽芳女士代表致答詞。

吳貽芳女士代表致詞 咯謂：這次國民參政會集會的意義，可分集思廣益團結力量兩點，集思廣益，要樹立民主政治基礎，團結力量，是充實抗戰建國的工作，在十天開會期間，各參政員所提許多議案，統統是站在國民立場上供獻意見，可以說在集思廣益樹立民主政治基礎方面有相當成功，此次政府各機關長官都親自告主管政務，對於詢問案，復親自詳細答復，這種開誠布公的精神，也是值得感謝的，今後希望在「團結」二字上加「持久」二字，就是要能夠持久團結力量，要在抗戰期間養成民主政治習慣，永久團結，使民族永久生存，國運日臻強盛。最後奏樂，禮成攝影散會。

五、重要決議案

(一)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案

擁護抗戰建國綱領二提案原文

一、精誠團結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案 國民參政會開幕之日，正值抗戰一週年紀念，而暴日企圖猛犯武漢之時，吾人深幸國人過去之努力，業已粉碎敵人速戰速決之迷夢，同時深知抗戰建國之事業至為偉大而艱難，反觀全國上下，容有未竭盡之心力，未整齊之步驟，值此嚴重關頭，謹以最大之誠意，表示絕對統一之意志，並擁護國民政府與最高領袖蔣委員長及全部抗戰建國綱領。

國民參政會受政府之付托，代表人民之要求，認為非抗戰不足以圖存，非長期抗戰，不足以制勝，全國人民，不分階級，不分男女，不分黨派，均應人同此心，誓死抵抗，以赴共同之鵠的，吾人深信，有決心即有途徑，過去之決心，既已屢屈敵人之武力，獲取國際之同情，茲後更宜加緊團結，再接再厲，以發揚此已得之成就。

自慕敵蘆溝橋啟釁之後，我國民政府立即決定長期抗戰，並授權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統帥國軍，全面抗戰，一年以來，政府所確定之方針，領袖所發表之言論，全國人民一致擁護，國民參政會謹對政府與領袖表示最大之信任與敬意，尤願號召全國人力物力，以貢獻于此神聖使命之前。

抗戰以來，我全國軍民既已表示空前意志之團結，中國國民黨，復于本年四月開制定抗戰建國綱領，以為政府人民共守之準則，刊行以來，舉國景從，誠以抗戰與建國二者相輔而成，中山先生所手創之三民主義，尤須於抗戰中力求實踐，藉以奠定建國之基礎，國民參政會本此理由，一致決議，擁護全部抗戰建國綱領，並暫頤代表全國人民，促進此綱領之實現。

提案者鄒震宇・聯署者韓克溫・李洽・鄒韜奮・鄧飛黃・劉叔模・王家楨・陳博生・許孝炎・梁漱溟・沈鈞儒・吳繕華・程希孟・王造時・黃炎培・伍智梅・王雲五・梁實秋・左舜生・王仲裕・傅斯年・許德珩・陳石泉・張繼章・陳啓天・王幼僑・王冠英・陳錫璉。

二、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案 (一)案由，根據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五條之規定，『在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于實施前，應提交國民參政會決議』，而此次國民政府各部院之報告，均說明施政方針，係根據抗戰建國綱領之規定，為表示全體參政員精誠團結，一致擁護國民政府，及其依據抗戰建國綱領，而採取的對內對外施政方針起見，特建議國民參政會在政府各部院報告以後，立即一致通過左列之決議。

(二)決議內容：國民參政會聽了國民政府各部院報告之後，一致決議：一、擁護國民政府及其依據民國二十七年四月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的抗戰期間的對內對外重製施政方針，二、國民政府須在最短期內根據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外交・政治・軍事・經濟・民眾運動及教育各項原則，製造詳明具體的實施辦法，(除關於機密者外)，公佈全國，三、全國軍民應在蔣委員長領導之下，積極幫助政府，為實現全部抗戰建國綱領而努力奮鬥，右案是否有當，敬祈公決，提案人陳紹禹・許德珩・秦邦憲・奚倫・章伯鈞・鄧穎超・吳貽芳・楊寶陶・吳玉章・伍智梅・林祖涵・陶鑑玄・董必武・劉衛靜・姚仲良・鄧從恩・黃炎培・王冠英・張伯苓・張瀾・仇鶯・吳繕華・林虎・馬來風・徐柏園・劉叔模・王葆真・王幼僑・陳經畲・程希孟・杜秀升・韓克溫・張繼章・張申府・陳啓天・李鴻文・杜重遠・祐輔成・李中襄・盧前・高惜冰・王造時・彭允彝・晏陽初・王又庸・鄒韜奮・羅衡・范銳・胡景伊・宋淵源・秦望仙・胡石青・江恒源・陸鼎揆・謝健・陳希豪・鄧飛黃・史良・王志莘・王卓然・張肖梅・王雲五・范予達・周士觀・馬君武・曾琦・江庸。

三、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案 中國國民黨全國臨時代表大會，根據抗戰建國之客觀要求，制定抗戰建國綱領，

此項綱領，非徒獲得全國一致之熱烈擁護，抑且為全國一致擁護之國民政府見諸實行，其為禦除頑敵、光復河山之唯一最高基^本，自不待言，惟欲使抗戰建國綱領更能普遍印於民心，更能確切著見實效，更能博得世界之深刻認識，更能促起敵人之真正覺悟，誠有確加解釋，擴大宣傳，擬定具體施行辦法之必要，為此提出擁護中國國民黨抗戰建國綱領案，祇請大會公決。

(一)理由，一·為促起中華民國全體民眾對抗戰建國綱領有更深切之認識，二·為協助國民政府對抗戰建國綱領之切實實施，三·為昭告世界各友邦共同認識中國國民黨之抗戰建國綱領為代表整個中國民意之國策，四·為使敵人正確認識中華民族之精誠團結與抗戰決心，非武力之可以屈服，並決非收復失地不止。

(二)辦法，一·用國民參政會名義，發表擁護中國國民黨抗戰建國綱領宣言，二·建議國民政府通令將抗戰建國綱領用作學校教材，並作抗戰期間一切工作與宣傳之最高原則，三·建議中國國民黨頒佈對於抗戰建國綱領之完密精確註釋，四·建議國民政府依據抗戰建國綱領，以為制定戰時一切法令之最高標準，五·建議國民政府通令各地方政府，依據抗戰建國綱領，制定戰時中心工作方案並實施計劃，提案人王家楨·盧前·姚仲良·譚文彬·孫佩蒼·高惜冰·謝健·張元夫·劉衛靜·褚輔成·黃炎培·馬亮·喻育之·陳錫坤·臘體要·陳經畲·周星堂·陸鼎揆·傅斯年·錢公來·潘秀仁。

三案合併，另行起草一決議文，付表決，全體一致起立通過。決議文原文：「國民參政會成立于抗戰周年之日，擊全國軍民，浴血抗戰，壯烈犧牲，忠憤滿腔，如焚如裂，深感吾民族存亡，繫于目前之奮鬥，成則俱生，敗則俱亡，吾整個民族，不分黨派，不分職業，惟有精誠團結，堅苦奮鬥，一面抗戰，一面建國，始能免淪于奴隸滅亡之境，而躋

于自由平等之域，爰鄭重決議，擁護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之抗戰建國綱領，切望國民政府製定實施辦法，督促各級政府，切實施行，同人當隨全國國民之後，依據此項綱領，在最高統帥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努力奮鬥，以取得抗戰最後之勝利，而達到建國之成功。

附 參政員陳紹禹關於『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提案』說明

七月十二日上午十一時參政會上參政員陳紹禹關於『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提案簡要說明』

主席！各位參政員先生！本席對於本席等六十八人所提『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一案，謹作下列三點的說明：

第一點，本席等提此議案的意義。我們國民參政會開會的時候，正是武漢危急和第三期抗戰開始的時候，正是我們抗戰處在更困難更艱苦的時候，正是中華民族處在生死存亡的非常時代。即就我們現在開會的這剎那間來說，如果我們默然一想，就可恍然看到：我們數十萬前線英勇將士正在烈日下與敵人血鬥；我們淪陷區的千百萬親愛同胞正在受敵蹂躪；我們淪陷區的上千萬母姑姊妹妻女正在受敵侮辱！在這樣非常時期開會的國民參政會，很顯然的有兩種不同的人對參政會抱着兩種相反的希望：全國同胞和全世界一切愛好和平及同情中國民族自衛抗戰的朋友們，希望參政會的工作更增強抗日各黨派及全中華民族的團結；日本法西斯軍閥及其走狗漢奸親日派份子們，希望參政會的工作引起中國抗日力量的分裂；尤其希望我國國民黨和共產黨兩大政黨之間的摩擦和分裂，在參政會還未開會之前，日寇廣播電台便散佈國共兩黨在參政會中一定分裂的『預言』。本席以共產黨員資格提出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的議案，同時，連署的人達六十七人之多，其中包括參加參政會的各黨各派和無黨無派的知名之士和領導人物，突破

民國大會紀會政參要案

本會一切議論連署人數量和範圍的紀錄；而這一提案又深得全體參政員同志的擁護，這就是在實際上證明參政會工作
的結果，中華民族力量的團結。不僅一點不會減弱，而且更加強固；國民黨與共產黨之間不僅不會增加摩擦或引起分
裂，而且更加親密團結，更加友愛合作！這也就是實際上滿足全國同胞和國際友人的希望，同時，使我們窮凶險狠的
敵人大失所望！這也就為實際上使我國抗建國的力量大大地增強！

第二點，本席等這一提案的基本內容。本席等在提案第一條上面便明白寫着：『擁護國民政府及其依據民國二十一
七年四月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的抗戰建國綱領所採取的抗戰期間的對內對外重要施政方針』。同時，在我們
的提案上寫明，國民政府須在最短期內根據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外交、政治、軍事、經濟、民眾運動及教育各項原
則，製定詳明具體的實施辦法，公佈全國；此外，本席等在提案中並號召全國軍民，應在蔣委員長領導之下，積極幫
助政府為實現全部抗戰建國綱領而努力奮鬥。本席等認為，雖然國民政府的工作，還有許多不能令人滿意之點，但最近
一年以來，國民政府在對內對外之基本施政方針，是值得擁護的。什麼是國民政府最近一年的對內對外基本施政
方針呢？對內是使各黨各派及無黨無派的民族力量均為抗日救國而團結；對外是實行對日抗戰。這種對內對外的重要
施政方針我想：每個參政員，每個中國同胞，都是擁護的。至於國民政府今後應依據抗戰建國綱領而規定其對內對外
的施政方針，我想：每個參政員，每個中國同胞，都是擁護的。為什麼？因為：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主要外交方針
為聯合一切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之勢力。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主要軍事方針，為增強軍民的戰鬥力。抗戰建國綱
領所規定的主要政治方針，為推行民主政治，改善行政機構和嚴懲貪污及不盡職守之官吏。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主要
經濟方針，為實行以軍事為中心而同時注意改善人民生活的經濟建設。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主要民眾運動方針，
為給予人民以抗戰時期民主自由和組織對工商學各界民眾，使有錢者出錢有力者出力，為爭取民族生存之抗戰而勤員。

•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主要政務方針，為增加抗戰力量和適應社會需要。實現抗戰建國綱領，首先就是為要抗戰到底，取得國家民族的最後勝利，換句話說，首先就是為的要驅逐日本帝國主義出中國，恢復我國全部領土主權的完整性。正因為如此，所以國民政府今後依據抗戰建國綱領而規定其對內對外的施政方針，應當而且一定能得到參政會和人民的擁護。

抗戰建國綱領

第三點，抗戰建國綱領與其他黨派的綱領關係問題。我們擁護國民黨的抗戰建國綱領作為國民政府在抗戰時期對內對外基本施政方針，絕不會牽涉到其他黨派的綱領問題。本席可以告訴共產黨同志們及一切有黨派關係的同志們，請不要對本提案有任何誤會。因為我們提出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的議案，絕沒有絲毫干涉到其他黨派綱領問題的企圖。我可以正式代表中國共產黨說：我們中國共產黨真誠擁護抗戰建國綱領，認為其基本方針與本黨在抗戰時期的政策方針是共同的，并願努力幫助國民黨和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但同時，中國共產黨毫不掩飾的說，中國共產黨還有自己的整個為共產主義而奮鬥的綱領。

特輯

最後，本席可以再鄭重地說一遍，本席等『擁護國民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提案』的一致提出和全體通過，是表示我國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的更加鞏固和擴大，是表示我民族力量的更加團結和統一，是給我們的敵人的陰謀詭計以強有力的答覆和打擊，是給我全國同胞和國際友人以抗戰到底爭取最後勝利又一個堅強的信念。國民參政會全體參政員的精誠團結，可以反映出我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團結得像一個人一樣，為『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偉大神聖事業而共同努力奮鬥！

(二) 改善各級行政機構案

政府交議「改善各級行政機構案」一案，彙同參政員褚輔成等二十二人提「從速實行

下級自治以發動民衆當志願案」，參政員孔庚等二十一人提「改善地方下級政治機構加強完成地方自治條件案」，參政員王幼儒等二十二人提「修正區長任用法令取消迴避本籍之限制案」，合併審查，經決定審查原則三項：

一、不宜多所紛更。

二、下層行政機構宜加充實。

三、各級行政機構，中央原有法令已頗完備，今後政府對各級行政機構應注意督促實施，目前狀況，人選上之缺點，或更甚於機構改革，各級行政今後更應注意人選問題，對於各該案之具體意見如下：

(一) 關於省及行政督察區者 一、各省省政府之行政組織維持現狀，二、省應設立民意機關（其辦法詳設省縣參議會案報告），三、行政督察專員制度維持現狀，但省政府可以顧及之地域，宜不另設行政督察區。

(二) 關於縣者 一、縣政府組織維持現狀，二、縣應設民意機關（其辦法詳設省縣參會議案報告），三、縣分等之標準，於面積人口田賦等項外，應兼顧目前軍事交通狀況，並注意邊遠貧瘠之縣，四、縣收入不敷開支時，應由省庫補助，五、縣政府得因事實上之需要，設技術巡迴輔導團，六、縣政府內設督導員若干人，督導地方自治事宜。

(三) 關於區者 一・廢除區署。

(四) 關於鄉鎮者
一・鄉鎮區域應視原有區域之廣狹酌量加以擴併，二・充實鄉鎮公所之組織，三・提出鄉鎮公所之職權，四・鄉鎮長制維持。五・鄉鎮以鄉鎮民大會為權力機關，首事會為議決及設計機關，鄉鎮公所為執行機關，鄉鎮首事會內分設自衛・保健・救濟・財務・合作・教育・建設等股，由各首事分別擔任主任，主持各該事項之設計及推進事宜。

(五) 關於保甲者
一・保甲為鄉鎮中之編制，二・為舉辦地方公共事業，遇有聯合之必要時，得由鄉鎮公所聯合數保辦理之。

(二) 設省縣參議會推進行政完成自治案

政府交議「擬設省縣參議會，推進行政完成自治案」，及參政員曾琦等三十二人提「期設立省縣市參政會案」，王造時等二十八人提「設立省以下各級民意機關案」，許德珩等二十四人提「擬請從速設立省縣及縣以下民意機關案」，程希孟等二十人提「設立各級地方民意機關建議案」，以上五案，經併案審查，除鄉鎮以下民意機關之規定已見「改善各級行政機構案」一案審查意見中外，茲對於省縣臨時參議會之設立，擬具審查意見如左：

一・為適應抗戰建國之需要，應設立省縣（包括市以下同）臨時參議會。

二、省臨時參議員之人數以法律定之。

三、縣臨時參議會之名額，以人口為比例，不滿二十萬人之縣為二十一人，二十萬人口以上每五萬人增加一人。

四、省縣臨時參議員依左列方法產生之。

甲、省臨時參議會參議員之產生（子）由縣臨時參議會就省臨時參議員全額百分之六十，推出加倍人數。（其臨時參議會尚未成立之縣，則由各法團公推，由省政府圈定之）（丑）由省各法團就省臨時參議員全額分百之二十提出加倍人數，由省政府圈定之（寅）由省府指定臨時參議員全額百分之一十，（辰）省臨時參議員全額中婦女應佔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乙、縣臨時參議會參議員之產生（子）各鄉鎮首事會推出全額三分之一之三倍人數，（丑）縣各法團推出三分之一之二倍人數，（寅）由專員商同縣長提出全額三分之一之三倍人數，（卯）由省政府就三倍人數中各圈定三分之一為縣臨時參議會參議員，（辰）縣臨時參議員應有婦女參加。

五、省臨時參議會之職權，（甲）省政府各項重要施政方案應提交省臨時參議會決議施行，省政府對省臨時參議之決議認為不當時，得呈請行政院核定，但如遇緊急事故，省

政府除發佈緊急命令，於事後提交省臨時參議會追認，（乙）省政府臨時參議會得提出建議案於省政府，並有聽取省政府施政報告及向省政府提出詢問案之權，（丙）省預算及決算在呈報中央政府前應提交省臨時參議會審議簽註意見，（丁）凡增加人民負擔，應提交省臨時參議會審議。

六・縣臨時參議會之職權，（甲）縣政計劃縣預算決算暨縣單行規則之擬定等事項，均須經縣臨時參議會之決議或審議，（乙）縣臨時參議會對縣政之興革有建議質問縣政府之權，（丙）縣臨時參議會對於縣政府延不執行議案或執行不當，得呈請省政府核定，（丁）縣政府對縣臨時參議會之議案認為不當，經送交復議，而仍認為不當，得呈請省政府核定。

（四）各級教育實施案

政府交議「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教育部代表張祕書廷休聲明，本案標題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係根據本年四月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綱要而訂，今同意於審食會諸君商確，可自動將「戰時」二字刪去，標題改為「各級教育實施方案」，但仍應註明本方案係依照臨時代表大會決議擬製，審查意見：一。原案大體通過，附意見甲乙兩部共分三十六條，建議於政府，二，抗戰時間教育設施應與興革問題甚多，擬請召集全國教育會議解決一切，尤為同人所盼望，經大會決議一致通過，并附

擬意見三十六條。

(五) 節約運動計劃大綱案

政府交議「節約運動計劃大綱」，其概要如下：

全文共分五部：第一部爲目的，第二爲實施原則，第三部爲實施項目，第四部爲推行及組織，第五部爲吸收社會資金及其運用方法。

目的有三，一爲增加抗戰力量而節約，二爲充實建國力而節約，三爲養成國民儉樸風氣而節約。

實施原則亦分爲生產節約與消費節約兩種；其屬於生產節約者，以減少生產浪費，增加生產效能爲原則；其屬於消費節約者，以減少物質浪費充實社會富力爲原則。

實施方法則分爲五種：一、統制，二、禁止，三、勸導，四、獎勵，五、競賽。

實施項目，則分爲四大類：第一類以生產部門爲主體，一・農業生產之節約，二・工業生產之節約，三・商業方面之節約。第二類以機關爲主體，一・公務機關，二・社會法團。第三類以個人爲主體。一・日常生活之節約，二・社交娛樂之節約。第四類以物品爲主體，一・糧食節約，二・汽油煤油之節約，三・紙張節約，四・入口奢侈品之節約，五・軍需品普通使用之節約，六・外銷商品國內消費之節約，七・軍用零件及舊衣等之節約。

關於第三類以個人爲主體之節約如下：

第一。日常生活之節約。一，居住。（子）國民居住于使用外幣者之區域，應竭力勸導其向後方遷移，尤應注意公務員之家屬。（丑）房屋內部力求簡約。並禁止一切不需要奢侈陳設。二，服裝。（子）服裝以整齊清潔經濟爲主，應充分利用舊衣，少製新衣。（丑）國民欲添製新衣，應極力避免外國材料，採用國貨絲綢等項。如有外銷市場時，亦應減少使用。（寅）革製品及皮毛，應力求節用。三，飲食，（子）以滋養爲主，倡用糙米粗麵，減少可供運銷出口之消費。每戶並可規定若干日爲素食日。（丑）節約烟酒之消費，以洋酒洋煙爲尤要，可課以特別消費稅。（寅）後方民衆應節用易于長期保存或可供軍糧之食品。（卯）飲用開水或粗茶，將優良茶葉盡量輸出。（辰）咖啡可可糖果等，大多來自國外，應極力節約。四，裝飾。（子）禁止婦女抹粉塗脂及服用不需要之衣飾。（丑）勸導國民將金製飾品，換購金公債。

第二，社交娛樂之節約。一，婚喪慶弔應簡約。二，餽贈應禁止。三，宴會及應酬：（子）宴會以簡單爲主，每席不得超過十二元。（丑）宴會代價超過一元以上者，應抽筵席捐，並適用累進之原則。（寅）各地節約運動委員會得設立節約食堂，作爲一般人民宴會之用。

• 四。娛樂方面：（子）禁止賭博，限制娼妓。（丑）禁止跳舞及淫樂性之戲劇影片等。（寅）加重娛樂捐。

第四類以物品爲主體之節約，如糧食，汽油，煤油，紙張，洋酒，煙，海產品，化妝品，香料，玩具，樂器，絲及人造絲織物，毛及毛織物，五金，皮革，硝酸，洋灰，麻袋，絲，茶，皮，麻，植物油，藥材，湘繡，花邊，福建漆器，軍用物品及舊衣被等。

關於第五部之吸收社會資金及其運用方法，則分爲兩種：

第一創立節約建國儲金：一，利用現在金融機構，吸收民間存款，從事建國工作。二，存放在各官商銀行及郵匯局等之建國儲金，由上列各機關直接向儲戶負責，並保證其本息之安全。三，節約建國儲金，以投資于農工商礦及交通建設等事業爲限，並由政府向銀行保證其本息之安全。四，節約建國儲金不論數目多寡，得隨時存儲，但自存入之日起，須滿五年始得提用。五，節約建國儲金之會計應獨立，與銀行其他盈虧不得混合。六，節約建國儲金投入建設事業後，所獲得之股票，即作爲本儲金之保證準備。七，必要時得發行節約建國儲蓄券。八，此項儲金之詳細辦法，另擬之。

第二推銷公債：一，勸導人民購買公債。二，提倡獻金運動：甲，凡向國家呈獻金銀首飾，金銀硬塊，外國貨幣及外國債票者，由國家發給同價值之金公債票。乙，由國家製

定代用品，作爲呈獻金銀首飾後替代品。丙，由國家製定各級獎章，按其呈獻金銀之多少，分別頒給，作爲榮譽獎章。丁，呈獻金銀或外幣特多者，由政府明令褒獎。

按以上所錄者爲與個人有關之各種規定。政府得國民參政會全體一致之同意，將依此大綱，製定詳細實可行法，即令公佈施行。其有賴於舉國團結身體力行，以期完成抗戰建國之神聖使命，自無待言。節約運動能否澈底，與抗戰建國前途有莫大關係，此全國國民所當深刻認識也。

林主席祝賀參政會電文

汪議長及副議長及諸位參政員助鑒，邦基甫奠，適遭賊屯，幹運回天，端資羣力。此次國民參政會在漢開會，萃全國之英賢，籌匡時之大計，宏規創舉，中外俱瞻，諸公仰望高名萬流景仰，必能共抒忠誠，宏濟艱難，特望嘉謨，無任欣祝。林森。

附錄

一、國民參政會重要法規

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

國民政府二十七年四月公佈

第一條 國民政府在抗戰期間，為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起見，特設國民參政會。

第二條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男子或女子，年滿三十歲暨第三條所列（甲）（乙）（丙）（丁）

四項資格之一者，得為國民參政會參政員。

第三條 國民參政會置參政員，總額一百五十名，其分配如左：

（甲）由會在各省市（指行政院直轄市而言）公私機關或團體服務三年以上著有信望之人員中，共選任八十八名，各省市所出參政員名額，依照附表之所定，並以有各該省市籍貫者為原則。

（乙）由會在蒙古西藏地方公私機關或團體服務著有信望或熟諳各該地方政治社會情形，信望久著之人員中，選任六名，（蒙古四名西藏二名）。

（丙）由會在海外僑民居留地工作三年以上著有信望，或熟諳僑民生活情形，信望久著之人員中

國民參政會重要法規

，選任六名。

(丁) 由會在各重學文化團體或經濟團體服務三年以上，著有信望，或努力國事信望尤著之人員中，選任五十名。

第四條 國民參政會參政員之選任，依次列程序行之。

(一) 候選人之推薦，由各省市政府及各市黨部聯席會議，按其本省市應出參政員名額，加倍提出，國防最高會議亦得提出同額候選人，在敵軍完全佔領之省市，前條甲項參政員候選人，由國防最高會議按照各該省市應出名額，加倍提出，前條乙丙兩項參政員候選人，由蒙藏委員會僑務委員會按照應出參政員名額，加倍提出，前條丁項參政員候選人，由國防最高會議按照應出參政員名額，加倍提出。

(二) 候選人資格之審查，前條甲乙丙丁各項參政員候選人經推出後，由國防最高會議送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提付國民參政會參政員資格審議會審議完畢時，以其結果，報告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國民參政會參政員資格審議會，置委員九人，其人選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指定。

(三) 參政員之選定，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於接受國民參政員資格審議會報告後，按照前條甲乙丙丁各項應出參政員名額，提出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會議決定之。

第五條 在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之運營施政方針，於實施前，應提交國民參政會決議，前項決

第一屆參政會大會紀要

議案，經國防最高會議通過後，依其性質，交主管機關，制定法律或頒布命令行之，遇有緊急特殊情形，國防最高會議主席得依國防最高會議組織條例，以命令為便宜之措施，不受本條第一二項限制。

第六條 國民參政會得提出建議案於政府。

第七條 國民參政會有聽取政府施政報告暨向政府提出詢問案之權。

第八條 國民參政員之任期為一年，國民政府認為有必要時，得延長一年。

第九條 國民參政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會期為十日，國民政府認為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或延長其會期，國民參政會休會期間，設置國民參政會駐會委員會，由參政員互選十五人至二十五人組織之，任務以聽取政府各種報告及決議案之實施經過為限。

第十條 國民參政會有該會參政員總額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即得開會。

第十一條 國中央各院部會長官得出席於國民參政會會議，但不參加其表決。

第十二條 國民參政員不得為國民參政會參政員。

第十三條 國民參政會置議長、副議長各一人，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選任之。

第十四條 本條例未盡事宜，由國民政府另以命令定之。

第十五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各省市應出參政員名額)：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河北、山東

、河南、廣東、以上各出四人；山西、陝西、福建、廣西、雲南、貴州以上各出三人；甘肅、察哈爾、綏遠、遼寧、吉林、新疆、南京市、上海市、北平市以上各出二人；青海、西康、寧夏、黑龍江、熱河、天津市、青島市、西京市以上各出一人。

修正第二條保文 國民政府二十七年六月公佈

第三條 國民參政會置參政員總額二百名，其分配如左：

- (甲) 由會在各省市（指行政院直轄市而言）公私機關或團體服務三年以上著有信望之人員中共選選八十八名，各省市所出參政員名額，依照附表之規定，并以有各該省市籍貫者為原則。
- (乙) 由曾在蒙古西藏地方公私機關或團體服務著有信望，或熟諳各該地方政治社會情形信望久著之人員中選選八名。（蒙古四名西藏二名）。
- (丙) 由曾在海外僑民居留地工作三年以上，著有信望或熟諳僑民生活情形信望久著之人員中選選六名。
- (丁) 由曾在各重要文化團體或經濟團體服務三年以上，著有信望，或努力國事信望久著之人員中選選一百名。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組織規則 國民政府二十七年七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國民參政會設秘書處（以下簡稱本處），承議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

第二條 本處置秘書長一人，由國民政府特派之，掌理本處事務，並監督指揮所屬各職員，本處置副祕書長一人，由國民政府特派之，襄助秘書長掌理本處事務，秘書長因故缺席時，由副秘書長代理之。

第三條 本處置秘書三人至五人，由議長派充之，承秘書長之命，分掌特定事務。

第四條 本處設左列各組：文書組，譜專組，總務組，警衛組。各組得因其事務之性質分設數科。
第五條 各組設主任一人，得由秘書兼任，主管各組事務，各科設科長一人，總幹事，幹事，助理各若干人，分掌各科事務，各組主任由議長選派，餘由秘書長選派之。

第六條 文書組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文電之收發，撰擬，繕校，編譯及保管等事項。
- (二) 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第七條 譜專組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編製圖事日程及會議紀錄事項。
- (二) 關於各種調查關係文件之編集事項。

抗戰文獻特輯

第八條

總務組掌左列事項。

- (一) 關於提案決議吸審查報告整理之協助事項。
- (四) 關於會議及各委員會開會之準備及通知等事項。
- (五) 關於參政員出席缺席表決計動及其他幫助議事日程進行中一切事項。
- (六) 關於新聞之發表暨新聞記者之接洽事項。

(一) 關於本會預算決算之編製事項。

(二) 關於款項出納事項。

(三) 關於一切布質事項。

(四) 關於物品購置及保管事項。

(五) 關於各項出席列席旁聽等證章之製發等事項。

(六) 關於參政員報到之登記事項。

(七) 關於印刷事項。

(八) 不屬於其他各組事項。

第九條 警衛組掌左列事項。

- (一) 會場所駐地及交通線之警戒事項。
- (二) 會場出入之警戒。

國民參政會大次一第會政參氏圖

(三) 防空準備等事項。

(四) 其他關於本會一切警衛事項。

第十條 本處得酌置雇員。

第十一條 本處職員，除必須常川駐會工作者外，以向各機關調用為原則。

第十二條 在國民參政會開會期間，議長認為有必要時，得選用額外人員，襄理本處特種事務，但以向各機關調用者為限。

第十三條 警衛士兵，由本會會場所在地警察機關或衛戍機關調發。

第十四條 本處辦事細則由本處定之。

第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國民參政會議事規則二十七年七月一日國民政府公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十四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國民參政會開會時，由主席恭讀總理遺囑，全體肅立。

第三條 國民參政會開會時，以議長為主席，如議長因故缺席，由副議長代理之。

第四條 國民參政會會議時，有參議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有出席參政員過半數之贊成，始能

議決。

第五條 國民參政會之會議公開之，但有必要時，得由主席宣告改開秘密會。

第六條 國民參政會之開會休會及散會由主席宣告之。

第七條 參政員在會場之席依次抽籤定之。
第八條 參政員在會場內得自由發表演說，不受會外之干涉，但在會場外發表其筆記或言論者受一般法律之限制。

第九條 國民參政會之文件議案由秘書長呈經議長核定後發表之，凡未依前項程序核定發表之文件議案，參政員負有保守秘密之義務。

第十條 國民參政會開會時，秘書長及副秘書長應列席，並配備秘書及其他人員辦理會場事務。

第二章 委員會

獻 載 特 輯

第十一條

國民參政會為審查議案，設置左列委員會，分別審查各項議案。（一）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軍事及國防之議案。（二）第二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外交及國際等項之議案。（三）第三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內政事項之議案。（四）第四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財政經濟事項之議案。（五）第五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文化等事項之議案。

第十二條

國民參政會得設特種委員會，草擬或審查特種事項之議案。

第十三條

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之委員會名額人選及召集人，由議長提交會議通過之。

第十四條 各委員會審議結果，應以書面報告於議長，由議長分別提出於會議。

第十五條 各委員會之秘書人員由秘書長配備之，秘書長及副秘書長得出席各委員會，但不參加表決。

第三章 提案及討論

第十六條 凡與抗戰建國有關之事項均得提出為議案，但其內容不得抵觸三民主義。

第十七條 參政員之提案應詳具理由，并由參政員二十人之連署提出之。

第十八條 案提出由主席付會議討論，或先交審查會審查，速同審查報告提付會議討論，政府交議事項適用前項規定。

第十九條 參政員得以書面提出臨時動議，但須有參政員四十人之連署臨時動議，由主席於議事日程所列各案議畢時，逕付會議討論，但時間不容許時，得由主席提付下次會議討論。

第二十條 論論之進行，依議事日程所定之順序，但依主席之決定或會議之決議得變更之。

案廿一條 參政員對於議事日程所列之議題欲發言時，應先將其席次姓名書面通知秘書長，未依前項通知者，須俟先已通知發言者發言完畢後，報告席次，經主席許可，始得發言。

案廿二條 凡關於提案之說明，或質疑或答復，其發言均以十五分鐘為限，討論者之發言，以五分鐘為限，但發言者發言完畢後，報告席次，經主席許可，始得發言。

第廿三條 參政員每人就一個議題之發言，除經主席特許者外，以一次為限。

第廿四條 凡對於議案之修正，應以書面提出，並須有參政員十八以上之連署。

第廿五條 會議時，討論結果如有數種意見，其表決之順序，由主席定之。

第廿六條 凡表決由主席酌量以舉手起立，或投票行之，必要時，得舉行反證表決。
第廿七條 會議時，無論何人對於他人之發言不得以侮蔑式之聲音起動表示反對。

第四章 報告與詢問

第廿八條 政府施政報告，由主管機關長官以書面或口頭為之。

第廿九條 政府之施政報告，得依主席之決定或參政員二十人之要求，加入議事日程移付討論。

第三十條 參政員對於政府之詢問時，須有參政員五人之連署，以書面向主席提出，主席通知主管機關長官，定期答復，參政員對於施政報告如有疑義，得於主管機關長官報告後，經主席許可，為簡單之口頭詢問。

第三十一條 參政員之詢問事項，除因國家利益有不便宣答之重大理由者外，主管機關長官應為書面或口頭之答復。

第五章 紀律

第三十二條 參政員全體有共同維護會場秩序之責任。

第三十三條 參政員於會議中有違背本規則妨害會場秩序者，主席得警告或制止之，其情節重大者，得依

主席之決定或會議之議決，組織懲戒委員會，為懲戒之審議，懲戒之方式，分為（一）譴責

。(二)責令道歉。(三)停止一定時日之出席。
第卅四條 懲戒委員會審議結果，應提經會議表決之。

第六章 附則

- 第卅五條 本規則無特別規定者，適用民權初步之條理。
第卅六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國民參政會議決修正，送請國民政府公布之。
第卅七條 本規則自國民政府公布之日起施行。

一、參政員題名錄

全國參政員名單

國民參政會參政員依照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分別選定。

(甲) 依照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三條甲項遴選者：

江蘇省四名：張一慶，顧子揚，冷遹，江恆源。 浙江省四名：褚輔成，陳其業，陳希豪，周炳琳。 安徽省四名：常恆芳，光昇，梅光迪，陶行知。 江西省四名：李中襄，王造時，王冠英，王又唐。 湖北省四名：孔庚，喻育之，黃建中，陳時。 湖南省四名：胡元倓，仇鑒，許孝炎，楊端六。 四川省四名：邵從恩，謝健，張瀾，胡景伊。 河

參政員額名錄

抗戰文獻特輯

北省四名：耿毅，王葆真，張伯謹，王啓江。山東省四名：王近信，孟慶棠，王仲裕。
張竹溪。河南省四名：杜秀升，胡石青，王幼儒，馬樂風。廣東省四名：伍智梅（女），
黃元彬，李仙根，楊子毅。山西省三名：李鴻文，韓克溫，梁上棟。陝西省三名：茹
欲立，李元鼎，郭英夫。福建省三名：胡兆祥，秦璧山，宋淵源。廣西省三名：林虎
，黃同仇，陳錫珖。雲南省三名：李培炎，臨體要，羅衡（女）。貴州省三名：王亞
明，黃宇人，吳緒華。甘肅省二名：喇世俊，駱力學。綏遠省二名：潘秀仁，榮照。
新疆省二名：張元夫，麥斯武德。察哈爾省二名：席振鐸，馬亮。遼寧省二名：孫佩
蒼，張振驚。吉林省二名：莫德惠，王家楨。南京市二名：陳裕光，盧前。上海市
二名：玉志華，陶百川。北平市二名：陶孟和，陳石泉。青島省一名：李洽。西
康省一名：姚仲良。寧夏省一名：周士觀。西京市一名：田毅安。黑龍江省一名：于
明洲。熱河省一名：譚文彬。天津市一名：張彭春。青島市一名：楊振聲。

(乙) 依照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三條乙項選選者：

蒙古四名：倉吉周威，古榮祥，何永信，李永新。西藏二名：喜饒嘉錯，丁傑呼圖克圖。

(丙) 依照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三條丙項選選者：

海外僑民六名：莊言，陳守明，李尚銘，張振帆，李濟泉，周崧。

(丁) 依照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三條丁項選選者：

民國政參會次大紀要

文範，張道藩，方治，費季陸，潘公辰，張冲，吳忠信，甘乃光，馬超俊等。（三）外賓計到英大使卡爾·美大使魯森，瑞典公使倍克為力斯，法代辦勞德士，法使館參事介奇畢高，意大使館代表畢傑地，比大使館秘書樊東坡及中外記者，參政會秘書處職員共千餘人。

駐會委員會委員名單

參政員張君勸，左舜生，曾琦，張熾章，胡石青，董必武，陶希聖，孔庚，胡適，劉百閔，羅方震，秦邦憲，傅斯年，劉哲靜，鄧飛黃，范予遂，許孝炎，馬亮，梁漱溟，劉叔模，郭英夫，李永新，羅隆基，沈鈞儒，陳紹禹等二十五人。

第一次大會職員名單

議長汪兆銘，副議長張伯苓，祕書長王世杰，副祕書長彭學沛，祕書處特務祕書雷震，王文山，黃毅成，李迪俊，彭文應，厲振華，汪競英，張彝鼎，薛翼弘，張廷休，陸雲竹，陳春圃，張宓公。祕書谷錫五，羅霞天，孟廣厚，孫曉村。

第一次大會審查委員會委員名單

第一審委員會（軍事國防）：張君勸，林虎，左舜生，（以上召集人）梁上棟，胡景伊，韓克溫，

張振鸞，耿毅，李永新，于明洲，郭英夫，陳紹禹，秦邦憲，宋淵源，姚仲良，陳時，王仲裕，李中襄，王葆真，冷遁，周士觀，何永信，劉百闔，馬乘風，王亞明。

第二審查委員會（外交國際）：周覽，傅斯年，張忠敘。（以上召集人）譚平山，王冠英，范予遂，王家楨，羅文幹，陶希聖，曾琦，羅衡，甘介侯，李梁五，陸鼎揆，陳希豪，譚文彬，張熾章，張元夫，吳玉章，齊世英，陳博生，王啓江，程希孟，梅光迪，鄭震宇，王造時，王卓然。

第三審查委員會（內政）：孔庚，董必武，許孝炎，（以上召集人）梁漱溟，駱力學，顧子揚，梁照，王幼僑，喻育之，黃宇人，陶百川，仇遠，陳啓天，席振鐸，劉叔模，陳錫璽，彭允彝，羅隆基，盧鑄，章伯鈞，馬亮，馮體要，鄧穎超，謝健，王又唐，晏陽初，史良，沈鈞儒，褚輔成，張劍鳴，張瀾，楊子毅，李洽，江庸，吳緒華。

第四審查委員會（財政經濟）：陳豹隱，林祖涵，范銳，（以上召集人）李仙根，胡石青，黃元彬，奚倫，高惜冰，侯樹彤，周星榮，楊聲陶，李鴻文，郭任生，王志莘，陳經畲，陳石泉，杜秀升，胡兆祥，秦望山，李尚銘，王世穎，徐柏園，顏任光，許德珩，馬君武，孫佩蒼，李璜，張肖梅。

第五審查委員會（教育文化）：黃炎培，周炳琳，吳貽芳（以上召集人）王近信，居勛今，潘秀仁，錢公來，杭立武，常乃德，余家菊，黃國仇，陶玄，盧飭，黃建中，王雲五，麥斯武德，張申府，梁實秋，鍾榮光，江恆源，杜重遠，鄒韜奮，張伯經，成舍我，張一度，胡元倓，張竹溪，伍智梅，陳裕光，劉善靜，鄧飛黃，歐元懷。

張君鈞，甘介侯，賀炎培，顏惠慶，蔣万震，施肇基，張東蓀，沈鈞儒，徐謙，胡適，陶希聖，左舜生，毛澤東，楊庶陶，晏陽初，李璜，曾琦，張伯苓，傅斯年，羅文幹，馬君武，梁漱溟，張耀曾，胡文虎，陳嘉庚，陳經畲，陶玄（女），張申府，胡健中，鄧飛黃，郭任生，秦邦憲，陸鼎揆，王世穎，陳碑德，錢端升，鄒韜奮，吳贊芳（女），陸費伯鴻，徐柏園，錢永銘，劉百閔，陳紹禹，祝立武，羅家衡，羅隆基，程裕孟，盧錫，劉叔模，董必武，余家菊，陳啓天，王立氏（女），成舍我，林祖涵，范銳，章士釗，彭允彝，朱之洪，吳玉章，喻維華（女），梁實秋（女），范子遂，李聖五，劉衡靜（女），徐傳霖，韋卓民，鍾榮光，章伯鈞，譚平山，常乃德，張奚若，張熾章，江庸，歐元懷，王雲五，陳博生，杜重遠，高惜冰，齊世英，王卓然，劉哲，于斌，張肖炎（女），周星棠，張忠雋，居勵今，周覽，侯樹彤，傅侗，陳豹隱，任鴻萬，顏任光，張劍鳴，錢公來，鄭震宇，奚倫，許德珩，鄧穎超（女）。

大會出席人及來賓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一）出席者有汪議長兆銘，張副議長伯苓，王秘書長世杰，彭副祕書長學沛，參政員張一麐，江恆源，褚輔成，陳希豪，周炳琳，梅光迪，李中襄，王造時，王冠英，王又唐，孔庚，喻育之，黃建中，陳時，胡兀，仇慈，許孝炎，謝健，胡景伊，杜秀才，胡石青，王幼儀，

參政員姓名錄

馬乘風，王近信，王仲裕，張竹溪，耿毅，王葆真，張伯謹，**王培江**，伍智梅，黃元彬，李仙根，楊子毅，李鴻文，韓克溫，梁上棟，茹欲立，李元鼎，鄭英夫，胡兆祥，秦錫山，宋淵源，林虎，黃同仇，**王鑑琰**，聰體要，羅衡，王亞明，賈宇人，駱力學，唐振鐸，馬亮，潘秀仁，榮照，孫佩蒼，張振鶴，**王家楨**，張兀夫，麥斯武德，譚裕光，盧前，王志華，陶百川，陳石泉，李治，姚仲良，周士觀，于明洲，譚文彬，田毅安，何永信，李水新，李尚銘，張君勳，甘介侯，黃炎培，史良，秦邦憲，陸鼎揆，鄒韜奮，沈鈞儒，陶玄，吳曉芳，劉百閔，周星棠，張劍鳴，陳紹禹，杭立武，章伯鈞，吳倫，羅隆基，程希孟，盧鑄，許德珩，陶希聖，劉叔模，董必武，余家菊，陳啓天，張忠綏，居勛今，楊廉陶，成舍我，林祖涵，范銳，彭允彝，周覽，鄧飛黃，晏陽初，李璜，曾琦，陳豹隱，梁實秋，侯樹彤，張申府，范予遂，李聖五，羅文幹，劉菊靜，譚平山，顏任光，常乃德，張耀章，王世穎，江庸，王雲五，陳博生，梁漱溟，朴重遠，高培冰，齊世英，王卓然，錢公來，郭任生，鄧穎超等一百三，餘人。(二)各院部會長官，**軍委會**蔣委員長，馮瑞委副長，**行政院**長孔祥熙，司法院長屈正，監察院長于右任，行政院副院長張羣，軍政部長何應欽，內政部長何鍵，外交部長王寵惠，經濟部長翁文灝，交通部長張嘉璈，教育部長陳立夫，錢主任大鈞，國防最高會議祕書長葉楚倫，中央黨部祕書長朱家麟，行政院祕書長魏道明，立法院祕書長黎寒操，中宣部副部長董顯光，行政院政務處長蔣廷黻，財政次長鄒琳，賑務委員會委員長許世英，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陳樹人，駐慈大使劉文島，駐德大使陳介及中央委員邵力子，陳聖君，陳公博，林雲陔，蔣作賓，諸氏誠，林義中，傅汝霖，陳紹寬，麥煥章，李

三、輿論

祝國民參政會開幕
七月六日大公報

國民參政會即日開幕，這是中國政治史上又一新頁的開始，而其開幕之日，正值神聖自衛戰發動之一週年，我們謹以滿腔熱期待，貢獻幾句話。

這幾天，遠道的參政員，已紛紛報到，日期這樣迫促，交通這樣困難，而到會人數，可超過四分之三，還足徵都抱著共赴國難的熱情與誠意。一般參政員在未開會前的表示，一致地主張此次會議，要超越黨派觀念，純以國民的地位，至公至誠，協贊政府，執行抗戰建國的偉業，從這些情形上，可預斷此會的成績，一定偉大。

的確，中國今日，那裏還容黨派的私心之存在，祖國興亡，在此一戰，我們儘管信仰抗戰必勝，但現在沒有勝。國土淪陷這樣廣，同胞流離這樣多，一切黨派，一切職業者，對此河山，縱令粉身碎骨，赴湯蹈火，還恐怕有負於國家民族，換句話說，任憑怎樣公誠努力，還怕盡不了責任，那裏還容有黨派的私心。最後勝利了，全體是一個興國黨，失敗了，千秋歷史上，將共闖得到一個亡國黨的罪名。

自抗戰發動以來，大家早覺悟了，團結與合作，早不成問題，但是恐怕覺悟的還不能一致澈底，而爲適應長期抗戰之需要，全國一切智能之士，特別各黨各派，還更要加強團結與合作，這畢竟是抗戰建國成功之第二個前提條件。

團結與合作之意義，是就在共同的抗戰建國目標之下，要一齊貢獻其能力於國家，要一致擁護並強化國家之中心，各盡其能，以貫徹抗戰建國之目的。當然，抗戰這樣緊張，建國這樣艱苦，一切問題，都不可是一句話。是要時時努力，事事改進，一步一步的往前走。這一年來，國家進步不少，而缺陷還多，進步之點，怎樣擴大保持，缺陷之事，怎樣克服補充，這需要動員一切精神智力，公誠的，專一的，去研究去執行。

國民參政會，只二三百人，斷不能說是全國智力，盡在會中。但各黨派的重鎮，在會者不少，還有各省負重望的父老，一部分學術名家與國內各職業的一些幹部。這三百人，聚會一堂，討論政府會議的施政方針，各人的建議，這在精神上，當然可以增加全國團結負責的權威，而實際上與抗戰建國各項工作之進步與改良，應當有莫大的貢獻。

我們甚贊同超越黨派不爭私見，但同時主張各參政員應充分施行組織條例所賦與之職權，並盡其實責，對一切重大問題，應充分討論，以求至善的解決。特別希望從各省來的參政員，應當乘此機會，多陳述各省之需要，以便促進各項工作之有效的實施。

敵人最近正企圖謀製武漢，其心理，是誤認中國假若失了武漢，我們國家中心，就要滅弱，並且抗戰實力也要減少。敵人這種妄想，是完全不認識中國，本不值一笑，而因此之故，我們越發應當從事實上給敵人以相反的答覆。就是，敵人要製武漢，則我軍必須保武漢。同時，在政治上更要向全世界宣布中國國家之統一與團結，並要實際上求抗戰實力之加強，這一課題，是需要國民參政會解決的。我們既

欽佩參政會開幕前的氣象，更願祝全體參政員開會後之努力！

祝國民參政會成功

七月六日新華日報

抗戰爆發，迅已一年，國民參政會適於此神聖的民族自衛戰爭週年紀念左右，舉行首屆會議，實具有重大的意義。我們熱烈地慶祝抗戰建國的偉大節目，我們誠摯地期望國民參政會的完滿成功。

國民參政會的成立，是抗戰時期中我國政治生活中有重大意義的事實，在為民族的獨立生存的血戰中，在抵抗強敵瘋狂侵略的苦鬥中，我們的民族的各種力量是愈益親密與愈益堅固地團結起來了，我們的政治制度亦開始向民主制度的大道前進了。一年的血戰已經在我們面前開着光輝的獨立自由幸福的新中國的前途，而國民參政會的召開，更興奮着全國人民對於這個光輝的前途的堅信！國民參政會，雖然不是全權的人民代表機關，但是它網羅着各黨派各省區各民族的代表及許多無黨派關係的熱心國事的碩望，它負有討論和議決抗戰時期政府對內對外一切重要施政方針之權，以及建議詢問等権力；所以，不能不是在戰時條件下的相當的民意機關，正因為國民參政會有戰時民意機關之作用，因之，全國人民也殷殷矚望參政會能夠完成其代表人民意志的神聖職責，而奠定今後政治生活向民主制度發展的基礎。

在抗戰異常緊張的今天，全國人民的思慮和目光，首先集中在如何堅持抗戰，爭取其最後勝利的問題上，急切地期待國民參政會在這一最關切的問題上能够圓滿地表達出全國人民的意志和情緒，能够規定出全國人民共同努力之道路共同遵守之準繩。尤其是目前第三期抗戰開始，敵人急劇地覬覦武漢的時

候，全國人民希望着國民參政會能够決定具體的保衛武漢爭取第三期抗戰勝利的方案，建議政府，協助政府，動員軍民財物，爲着前線上的勝利而奮鬥。

其次，在如何推進民主政治的發展，全國人民願望着國民參政會能够詳盡地討論和決議關於保障人民出版言論集會結社之自由的問題，保障各個抗戰黨派合法存在的問題，因爲，這個問題直接地關聯着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的鞏固和发展，直接地關聯着全國人民的動員和組織，直接地聯系着抗戰勝利的爭取。

關於在軍事、政治上經濟上民權運動上各種應興應革的事情，如創立新軍，如改善徵兵制度，如變革保甲制度，如改善青年訓練，如動員和組織民衆，如何改善人民生活，如何動員婦女參加戰時工作……等，旬日以來，參政員諸先生均有許多意見，亟望這點意見，能够在參政會中獲得決定，以消除各方面的阻礙，而使抗戰建國的綱領，能够迅速確切地實施。

全國人民熱望着國民參政會，熱望着它能夠像我們英勇的鐵線將士一樣，不分黨派，不分界限，共同一致地向敵人射擊。熱望着它能够圓滿地代表着全國人民一致團結，共同禦侮的精神，不僅如此，我們並誠摯熱烈地希望着國民參政會能够對於國破民族有積極的貢獻，對抗戰建國有具體有效的辦法與方針；對保衛武漢有縝密周詳的步驟。

固然，參政會對於國家一計，只有討論和決議權，而並無執行權；但參政員同志們必須盡其應盡的責任，見得到，說得出，使參政會在短短地開會期間得到預期的效果。

祖國危急了，戰局十分緊張，在這種環境中開會的國民參政會，當能以戰鬥的熱情，完成其神聖的民衆機關的職責！我們如此期待并預祝參政會之成功。

國民參政會大會七月十六日大公報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昨日已休會，我們得讀該會之宣言，並聆汪謙長之演說，認為此次集會，在團結救國一點上，已收到偉大的效果。

該參政會宣言之主旨，全國同胞，定完全同感。所以可說是代表整個民族。向全世界宣布我們擁護領土主權行政完整的絕對立場，尤其重要者，是確實證明南北偽組織是敵人的俘囚，不是中國的機關，這種偽組織的地位，比亡國後的被保護國政府，還差得很遠。同時，確實聲明全體中國人擁護國民政府，擁護最高統帥，擁護抗戰建國綱領一一見諸實行。這點聲明，充分足以證明整個民族不折不扣的決心，是我們所滿腔同意的。

此次國民參政會，雖然只開會十日，但對內對外，當然都有偉大的反響，以對內言，在這戰事緊急之時，得以使全國同胞重新澈底鼓舞起來，以對外言，可以使全世界更認清中國民族的統一與團結，因爲這個會確實包羅各黨各派及各職業，並包含邊疆各民族，所以這個會所表示的精誠團結，在精神上確實可以代表全中國全民族，特別在國際上的反響一定是很重大的。

事實上，本來中國是一致決心對侵略有長期抗戰，以達到勝利之日爲止，而經國民參政會此次集會

更完全確定了整個民族的針路，就是要抗戰到底，誓不爲奴。而如倒抗戰，則一致擁護抗戰建國綱領，這就是決定今後將完全實施抗建國綱領，從此在思想上，及行動上，全中國更成了統一團結的堅固壁壘，所以我說：參政會所得的效果，已經是很偉大的。

(二) 論敵人正面一面以暴力摧殘中國，一面更爲種類的造謠與誣蔑，以求屈服中國分裂中國之計，國民參政會之開會，及其所發現對全國一致堅強、屈的精神，是給敵閥一個重大打擊。我們盼望參政會此後更繼續力努。盼望各黨各派及無黨無派的各位參政員，要時刻記起此次休會宣言中所說，「國難之險，險於覆舟，應戰之急，急於救火」，同時常常想到；一年以來，敵人是怎樣蹂躪中國，殺戮中國人民，並且這種蹂躪與殺戮，現在還天天實行着。更重要者，要常常想起議汪聲的話，敵閥是怎樣污辱中國民族的人格！還不但參政會應如此，全體同胞都應如此，我們大家必須用救船救火的精神，緊張的，並熱烈的，一心一德，完成抗戰建國的偉業，而我們努力越大，敵閥所受的打擊也越大，這也是必然無疑的。

至於從參政會事務上說，此次集會，其爲倉卒，各參政員匆匆而至。而日期又只十日，不少議案，未得從容研究，我們盼望三個月後再度集會時，比此次成績，還要圓滿，各位參政員，在休會時間，正可分組澈底研究一些專門問題，而由各省選出會畢即歸者，亦可將地方上重要問題，詳加考察，準備下次會議時，所收集思廣益之效，比此次還要多，要大。至於駐會委員會應當緊張工作，也不待言。

此次會議，出席人數逾四分之三，其不能來者，皆有特別原因，而最後兩日，還有從遠道趕來赴會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

的，特別華僑代表，非常熱心，最後從安南趕來的張振帆先生，一到會，先獻金一萬元，與陳嘉庚先生因病請假而獻金一萬元者，皆成爲美談。此次又有一特色，就是女參政員都熱心會務，辯才無礙，人數雖少，而表現的政治能力很大，從今後逐漸展開的民主政治前途上說，這也是極可慶的現象了。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的成功

七月十六日新華日報

從七月六日國民參政會開幕以來，在這十天中，全中國的同胞，所有中國的朋友和敵人，都以全副精神注視着國民參政會的工作。全中國的同胞和一切中華民族的友人，期盼着國民參政會的成功；日寇及其走狗們，急等着國民參政會的失敗！

昨天下午三時，國民參政會在精誠團結和興奮莊嚴情緒中舉行了閉幕典禮。十日工作總結，可以用一句話表明出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成功了！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的成功在什麼地方呢？

第一，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代表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又一次確定了『抗戰到底，爭取國家民族最後勝利』的國策！過去，雖然國民黨共產黨及一切抗日的黨派，雖然全國各地的工農長學各界同胞，都一致擁護和實行抗戰到底，爭取最後勝利的國策；但從沒有一個機會能把各黨各派各界及全國各省的代表集於一堂，共同表達出四萬五千萬人民堅決抗戰到底的公意和決心。於是窮凶險狠的敵寇和鬼魅無聊的漢奸，到處散佈挑撥離間的造謠，不是說抗戰到底口號爲某黨某派的單獨主張，便是說抗戰到底政

策受某地某界同胞的反對。同時，少數患恐日病或對抗戰前還缺乏信心的份子們，時常散佈些罷否或應否抗戰到底，能否取得最後勝利的宣言，客觀上恰恰容易供敵人宣傳的材料，現包括各黨各派及全國各地同胞代表的國民參政會，在大會宣言中莊嚴地宣佈了：「中國民族必以堅強不屈之意志，勵員其一切物力，人力，爲自衛，爲人道，與此窮凶極惡之侵略者長期抗戰，以達到最後勝利之日爲止。」從今以後，日寇漢奸誘降中國屈服投降的陰謀更加難於入手了，抗戰到底爭取國家民族最後勝利的國策，再不容任何人加以曲解或懷疑了！

第二、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代表四萬萬五千萬同胞明白地宣佈了「各黨各派各界合作的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的方針。過去，雖然國民黨共產黨於去年九月間即正式宣佈合作，雖然國家青年黨，國家社會黨及第三黨事實上都早已共赴國難，雖然各黨各派爲抗日救國而合作，成爲舉世皆知的事實；但從沒有一個機會能把各黨各派代表與無黨無派的各地各界集於一堂，共同代表四萬萬五千萬同胞明白宣佈和證明各黨各派親密合作的事實，於是鬼計多端的敵寇和陰謀百出的漢奸，到處散佈破壞我國民族團結的謠言。不是說中國各黨各派合作沒有誠意，便是說中國各黨各派合作不能持久。同時，少數不明大義和不顧事實的幼稚朋友們，時常散佈些不承認各黨各派存在或不承認各黨各派合作的空談，客觀上又恰恰易被敵寇宣傳所利用，現在包括各黨各派及全國各地同胞代表的參政會在其工作中表示了精誠團結友愛合作的模範，在其大會宣言中明白一再宣佈了：「不但一般無黨派之國民更堅其擁護統一之心，即各黨各派亦咸捨小異而趨大同，期圖統一，共同救國。」各黨各派，在抗戰建國綱領基本方針之下，共同踏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

門。」從今以後，日寇知道奸細擾和破壞中國抗日各黨各派合作的陰謀更難生動了。各黨各派合法存續和攜手合作的事實，再不容任何人加以否認或曲解了！

第三、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代表四萬萬五千萬同胞第一次確定了「實行民主政治」的方針。過去，雖然廣大人民殷殷希望民主政治的實現，雖然各黨各派均指出實行民主政治為爭取抗戰勝利及有利建國前途之必需。但迄沒有一個機會能把各黨各派及全國各地各界的代表集於一堂共同表示出四萬萬五千萬人民為民主政治堅決奮鬥的意志和行動。於是有些對民主政治成見太深或不了解中華民族自衛抗戰須用民主以發動萬眾贊助政府的朋友們，便時常發表其抗戰時期根本不能諉民主政治的有害理論。現在包括各黨各派及全國各地同胞代表的參政會在其本身工作中；表現了民主政治，對於抗戰建國的有利，在其大會宣言中，明白宣佈了：「在政治上，須本抗戰建國綱領，力求庶政之革新，樹立民主政治之基礎；」在其決議中，明白指出了：省市縣均須有民意機關之建立。從今以後，根本反對民主政治或反對戰時實行民主政治的理論更失其効能了。中國須逐漸走上民主共和國道路的理論和事實，再不容任何人加以否定或誤解了！

第四、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代表四萬萬五千萬同胞正式地宣佈了「在抗戰時期保障民生」的必要。過去，雖然千百萬同胞有啼飢號寒的痛苦，有流離失所的慘痛，有水深火熱的情景；同時，雖然事實證明保障民生始能動員廣大民眾更積極參加抗戰的工作。但從沒有一個機會能把各黨各派及全國各省的代表集於一堂，共同傳達出幾萬萬同胞的疾苦。於是少數生活優裕和不知民生疾苦的人們，時常發出抗

戰時期莫談民生的有害論調。現在包括各黨各派及全國各省同胞代表的參政會，在其大會宣言中正式宣佈了：「目前施政中心，尤在救濟并組織難民與救濟失業失學者使之貢獻於抗戰，在經濟上，則務須厲行節約運動及勸募公債運動，一面集中一切智力資財，增進生產加速建設，務期鞏固金融，開發資源，以求軍需之自給，并為民生之保障。」從今以後，否認抗戰期間須保障民生的理論當然失其依據了。抗戰時期的經濟建設，須以軍事為中心，同時注意改善人民生活為理論和事實，再不容任何人加以否定或歪曲了！

最後，特別重要的，大會宣言鄭重宣佈：「擁護本年四月中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制定之抗戰建國綱領，作為國民政府抗戰時期的施政方針，共同在最高統帥蔣委員領導之下，努力奮鬥以取最優之勝利，而達到建國之成功。」過去，雖然國民黨臨全大會通過抗戰建國綱領已經幾個月了，雖然全國同胞對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抱有極大的希望和決心；可是，事實證明：抗戰建國綱領所規定的原則條文輯，到現在還很少見諸具體的實現。同時，甚至有一部份貪污土劣及冥頑不靈的分子，或明或暗地否認抗戰建國綱領，有意無意地把抗戰建國綱領當作具文。現在代表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公意的國民參政會，鄭重地指出了：國民政府在抗戰時期的對內對外重要施政方針，必須根據抗戰建國綱領，同時，全國軍民必須在蔣委員長領導之下，為抗戰建國綱領一一見諸實施而奮鬥。這就是四萬萬五千萬同胞要求政府真正實施抗戰建國綱領的呼聲，這就是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加重國民政府迅速實現抗戰建國綱領的責任，這就是責成各黨各派及全國同胞努力幫助國民黨和國民政府以求抗戰建國綱領的實現，這就是表示四萬萬

——要紀會大次—第會政參民國——

五千萬同胞希望最高統帥領導全體軍民為實現抗戰建國綱領而奮鬥！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會議工作極成功，不過是抗戰建國大業工作中百萬分之一的进步，抗戰到底爭取最後勝利的大業，建立民族獨立民權自由民生幸福新中華民國的大業，需要參政員及全體同胞長時期的不斷的努力和堅持的奮鬥！

蘇聯真理報論中國國民參政會

——謂聯合抗日之偉大力量業已形成——

(塔斯社莫斯科七月九日電)「真理報」評論中國國民參政會開幕，稱「此項在中國歷史上，為一重大之事件，無疑的，對於中國人民反抗日侵略者之民族解放戰爭，頗為重要。」該報續謂：「國民參政會乃鞏固與擴展統一陣線一重要階段，在進一步團結國內各勢力，以武力抵抗日侵略者上自具有莫大意義。同時此會召集，即明示聯合反日統一陣線之偉大力量。業經形成。一年以來，中國在軍事方面已獲得重大成功。其最顯著者如中國已有統一的真正的國家軍隊，一切聽命於中央最高軍事領袖指揮。加以訓練，軍隊戰鬥能力及政治覺醒逐漸增高。作戰部隊，亦能獲得有規律的增援。希望速戰速決之日帝國主義者計劃，已遭受完全失敗。日軍閥未能摧毀華軍力量，而中國人民之潛伏志願則與日俱增。中國方面，造成有效抵抗力量之基本條件已建立，國民黨與共產黨聯合陣線，雖有一切托派匪徒，漢奸及日帝國主義間謀陰謀破壞，但此項團結已經強化與長成。此即為最後勝利之最重要的前提。」真理報末結

稱：「中國毋庸諱飾，尚有不少困難與重大阻礙，但中國人民對於其能力及最後勝利已有自信。聯合抗戰統一陣線之鞏固與擴張，即為此勝利之保證。國民參政會首次在漢口召集，毫無疑義的，必為此事之一積極要素」。

四・會場別記

大會觀感

抗戰文獻特輯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集會前後開會十日，於昨日休會，在此旬日之中，政府所交議案共九件，參政員所提出之議案共一百十六件，本月六日上午開幕禮後，下午即開始聽取政府之施政報告，大會共開十四次五種審查委員會，自八日起逐日開會，少者五次，多者六次，審查會中以第三第四項審查會議案為最多，此次國民參政會與歷次全國各類集會精神迴轉不闊，茲姑舉其數點而論第一、此次參政員共二百人，因論述女士開會的遲延，致實際上只有一百九十九人，總計到會者共一百六十二人，如楊端六，張奚若，楊振聲胡氏皆因交通不便，於休會的一二日先後趕到，又如華僑張振帆氏於休會前一日自兩洋飛來，此種共赴國難之精神，誠為難能可貴，第二、其未及出席之參政員三十七人，如胡適，蔣方震，張彭春，錢端升諸氏，皆因在海外負有工作責任，未能即時歸國，又如陳嘉庚，鄒魯諸氏則因病未能出席，其他或因公務缠身，或因遠道不便，致未出席者，皆有胸中請假，足見其對於職務之重視，第三

一、大次會政參民國紀要

，此次會議，每個參政員對於國家民族前途皆有深刻之認識，而對於當前抗戰局勢，更有痛切之覺悟，故本贊成團結之旨，為共赴國難之舉，對於一切議案，皆取本此立場，下理性之判斷，作周密之考慮，與民元國草率從事者不可同日而語，議場中僻常哲論辯，而不涉於情感，此為最可贊賞之特色，第四，此次參政會所決議之重要案件，關係國家大計，所議前後者甚多，惜事屬機密，未得發表，所可言者，則為全場一致所通過之擁護抗戰建國綱領，此不獨可以表現舉國一致之風實性，更可表示全國國民在我最高領袖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共同負起抗戰建國之鉅大責任，對內對外，皆有其空前之重要性，而最後休會之宣言，更為歷史之文獻，所宣言三點，皆有適應時代之重大意義，足以宣示我全國國民之銅的意志，在過去一年間敵人所捏造之謠言，皆可因此推毀無遺，第五，此次參政會，無論大會或審查會開會時，聞皆極準確，一掃國人不守時制之惡習，亦為可喜特筆之事實，第六，此次政府各院部在參政會施政報告甚為誠懇，不獨書面報告甚為詳盡，而對參政員詢問之答覆，無論口頭或書面，皆極懇切，故予參政員以極好印象，於議事進行上有極大貢獻，第七，汪謙長處理議場事務，整理議案，見公正，態度和藹，使全體參政員皆為感動，議場中不至發生不能解決之糾紛，為奠定我國民主制度上，創一極好模範，該公休會之日，全國一致感謝謙長及副謙長之勤勞與誠意，第八，此次參政員皆非為利而來，故所得公費，以各種方式獻給國家，胡文虎氏雖因病未來，而獻金一萬元，張振帆氏亦於出席之日獻金一萬元，其他擇道如漠者，所發公費，尚不及旅費之半，有此犧牲精神，始足以擔當抗戰救國重責，以上八點，使一般感覺我國民主政治之前途必能成功之希望，同時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信念，更為堅牢矣。

旁聽散記

國民參政會昨天在融洽友愛的氣氛中宣告休會了。十天來，每天必有記者出席旁聽，這裏且寫下一些旁聽所得的印象和感想。

這次參政會給人最深刻的印象是大家共赴國難，精誠團結的精神。在開會以前，據人估計，出席的參政員最多不過一百五十人。但結果却到了一百六十五人，連遠在安南的張振帆先生也兼程趕到出席。這種踴躍熱烈的情形，可以說開歷來會議的新紀錄。至於講場中親愛精誠的空氣更使人興奮。當通過擁護政府長期抗戰國策，擁護抗戰建國綱領兩案以及通過大會宣言的時候，全體一致起立，並熱烈鼓掌達數分鐘之久。誠如汪議長在休會詞中所說，這次會議充分做到了『捐棄成見，破除畛域』的八個字。

幾位婦女參政員爭取婦女地位的努力是值得我們欽佩的。在討論建立省縣參議會時，鄧穎超女士提出在各省縣參議員中，婦女必須佔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而在討論如何選舉駐會委員會時，史良女士又提出來，希望有二二位女參政員被選在內。的確，婦女在中國的地位是一般的還是很低，這種對婦女參政權的竭力提倡，實在是很必要的。

有一點是誰能可貴的，就是這次參政會諸公，絕非爲利而來。在獻金運動中，女參政員先提出將薪俸奉獻抗戰，七個共產黨員親自動獻金台幣奉獻參政員的薪俸，後來全體參政員都願將薪俸作爲獻金。而胡文虎張振帆二先生且各獻巨金一萬元。參政員諸公，在獻金運動中，的確做了全國民衆的模範。

國民參政會大次一紀要

在出席的一百多位參政員中，長於詞句富有辯才的固然不少，但究因中國民主制度的迄未建立，議會政治經驗的缺乏，能够諺論風生的似乎不很多。發言不是失之沒有條理，就是過於魯莽，而聲音不够洪亮更是普遍的缺點。所謂「議會」原是唇槍舌劍之場；要充分表達自己的主張，駁斥別人的共鳴，都非有雄偉的辯才委婉的詞藻不可。而且在議場裏，發言的時間有限制，說話更須有力、簡明、扼要；倘一句話中要次上不少「這個，這個」，「我們，我們」，未免令人厭倦，而且浪費寶貴的時間，無形中剝奪了自己說話的權利。在這裏陳紹禹、鄧穎超、羅隆基、王造時諸參政員是值得賞許的，侃侃而談，清楚有力；不能說普通話的也很吃虧，例如褚輔成先生滿口嘉興土音，發話就引不起人家的注意。在這一點上，北方籍的參政員就佔了不少的便利。

我們中國人之所以大都沒有辯才與缺乏組織能力，沒有團體生活也是個重要的原因。在這一點意義上講，開放民衆運動，扶植民衆團體也急不容緩。使一般人民都能受民主政治的鍛鍊，國家才能真正走上民主的道路。民衆對這次參政會所提供的意見實在不够廣泛，而輿論界很少傳播一般民衆的意見也是一個缺點。例如調整民衆團體一案，假使民衆使各位參政員能够明瞭現在民衆運動的實在情況，使他們知道，現在有許多團體不是不遵不依法組織或依法補行登記手續，而是實在無法可依或欲依據而不得的痛苦；而許多團體雖一再要求登記，但始終不獲邀准，所以鄒韜奮先生的提案「只要在事實上不違反三民主義及抗戰建國工作表現的民衆團體，政府都應該准許它們立案，承認它們合法的地位」確有見地。引起熱烈辯論的議案不多，似只有四個：關於調整民衆團體一案，對於依法組織一點辯論很久，胡

景伊先生所提出的有錢者出錢一案，在實施方法也惹起了很多人的辯論。

大會休會期間設選駐會委員會廿五人；各方面都希望有代表被選在內，原是當然之理。爲便利選舉起見，大家提出請議長副議長介紹五十人作爲參考，但還是不容易討好的事情，竟使善於應付的汪競長也感到爲難。張伯苓副議長也訴說：「因爲參政員裏面不但有黨派之分，地域之別，而且還有男女之分，所以很難介紹。」張副議長的幽默引起了大家的哄笑。

因爲有這種「笑」的場面，使旁聽者都深感濃郁的興味，例如有人把「熱線」聽成「蘇聯」而急於起來提出改爲「友邦」，某參政員詢問于院長爲什麼監察院紙彈劾錢芝蘭綠豆官，選舉駐會委員會時有人問，既然用無記名投票是否可以選舉自己本人等，都使會場上充滿了笑聲。

不過，這次參政會確是值得我們歡欣的！它的圓滿結束，更鞏固和擴大了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更堅強了我們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信念，這正是值得我們全國人民高興的！

休會素描

國民參政會經過一次大會後，因於七月十五日行休會式，集全國英彥於一堂，暢開滿告成之結果，盡美盡善，可喜可歎。

劉蕙隱女士當十五日上午選舉駐會參政員時，劉蕙隱女士首先質詢主席說：「無記名投票，許號失念千淋漓，是否可以自舉？」主席答曰：「可！」結果劉女士票數最多，亦不在少。於鄉韻齋

起立謂：「昨日本人以行路他走放棄當選，今日本人臨時變更決定，可以應選」。但結果鄭氏仍未應選。所有二十五參政員，其中有共產黨籍者為董必武、秦邦憲、陳紹禹三人，隸國家青年黨者有左舜生、曾琦二人，隸國家社會黨者有張君勣等，隸人民陣線者有沈鈞儒，隸國民黨者有鄧飛黃、范子遂、劉百閔，許孝炎等。開票時，祕書汪競英女士亦被推唱票，聲嘶力竭汗淋漓。

駐會二十五參政員（敬老）大會閉幕時，舉出開會係由男參政員中年齡最高之七十歲老翁張一凡可代表各黨各派，舉代表致答詞，閉幕應推女參政員中年齡最高之四十一歲吳貽芳女士代表致詞，以示男女平權，敬重長老之意，後先輝映，確亦足為參政會史上值得紀念之義也。

發言第一　歷次大會統計，發言次數最多者為褚輔成，幾案不盡言，甚至發案不止一次，此老推褚輔成認真討論，真可謂儘力貢獻。其次陶白山等。宋淵源對於「有錢出錢有力出力」議案，屢次發言，始則請主席予以五分鐘時間，乃一再求延長，激昂慷慨，足見其誠心有錢出錢之熱烈。嗣有人提議參政員全部薪水三個月，計為五十餘萬，主張儘量獻金，甚或全部貢獻，結果贊助者無多，發未克繼續討論。

五、參政會小統計

參政員統計

(一) 性別　男一九〇人、女十八人(已有一人逝世，即喻維越女士)(二) 年齡
計年齡最長者，

參政會小統計

七十五歲一人，最少者爲三十一歲，共三人。最多者爲四十五歲，共十六人。次多者四十二歲，共十二人，五十歲共十一人。平均年齡爲五十歲（以二百餘全體參政員年齡之和，得五〇點三）。七十五歲一人，即張一慶氏。（三）籍貫：江蘇二十人，浙江十八人，安徽十人，江西九人，湖北十二人，湖南十四人，廣東十四人，福建十四人，四川十二人，河北十二人，山東八人，遼寧八人，陝西六人，廣西五人，河南四人，雲南四人，山西四人，貴州三人，吉林三人，綏遠三人，新疆三人，青海三人，甘肅二人，西康一人，寧夏一人，察哈爾一人，黑龍江二人，熱河一人，蒙古二人，西藏一人。（四）職業：別計最多者爲教育界，共五十九人，次多者爲政界，共五十四人，黨務三十七人，商業十人，軍界七八人，著作家六人，新聞界六人，外交界五人，銀行界五人，社會事業五人，律師四人，宗教一人。

大會提案統計

特輯
大會提案，（一）類別：一、軍事國防案十八件，二、外交國際案十三件，三、內政案四十一件，財政經濟案四十一件，四、教育文化案十二件，（二）數目：總共提案一百二十五件，政府交議九件，參政員提議一百一十六件。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初版

抗戰文獻特輯
第一種

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紀要

全一冊定價法幣二角五分

外埠酌加郵寄費

編輯者 抗戰文獻刊行社

通訊處：成都春熙西路三十七號

出版者 抗戰文獻刊行社

總經售處 成都開明書店

成都祠堂街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

有所權版

本社印行抗戰文獻已出各號題目

號數繁多，一
一載。另有目錄，函索即奉。



\$0.25